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
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 万吨、抗氧化剂
1 万吨、分散剂 0.5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1 万吨）

建设单位（盖章）：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打印编号: 173925901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3k6h17		
建设项目名称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1万吨、抗氧剂1万吨、分散剂0.5万吨、专用合成材料1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1万吨)		
建设项目类别	23-0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农药制造;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合成材料制造;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30603MA7E4NDL17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树民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树民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树民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2MAD0U390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舒忠强	2017035330352014332701000448	BH013230	舒忠强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舒忠强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13230	舒忠强

编制单位营业执照、法人照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D0UG200H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湖南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廖程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9月27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香樟路255号云集大厦1235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环保咨询服务;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水污染治理; 大气污染治理; 土壤污染治理及修复; 环境检测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环境应急治理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风能销售; 泵及真空设备销售;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土石方工程施工; 生态环境材料销售; 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登记机关 长沙市雨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廖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9月25日
住址 湖南省岳阳县毛田镇廖段村大屋村民组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119840925333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岳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0.11.29-2030.11.29

编制单位环境信用平台信息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信息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23-10-18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10-20~ 2025-10-19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D0UG200H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香樟路255号云集大厦1235号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编制人员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制人员
1	岳阳楼区生活垃圾...	k2zosq	报告表	48--105生活垃圾...	湖南省岳阳市...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谢远遥,舒志强
2	洞庭湖流域采桑湖...	449b85	报告书	51--128河湖整治...	湖南省生态渔业...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卢林飞
3	君山区方湖设施...	n4y1s4	报告表	03--005内陆养殖	湖南君山生态渔业...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卢林飞
4	岳阳聚成化工有限...	xo0d26	报告书	23--044基础化学...	岳阳聚成化工有限...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卢林飞,舒志强
5	岳阳县人民医院外...	16631i	报告书	49--108医院;专...	岳阳县人民医院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卢林飞,舒志强
6	S206临湘市桃林至...	s64sp6	报告表	52--130等级公路...	临湘市公路建设和...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
7	年屠宰2万头生猪建...	qo0go8	报告表	10--018屠宰及肉...	华容县正旺屠宰有...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谢远遥
8	年产硅砂(玻璃原...	fsv517	报告表	27--060耐火材料...	岳阳市峰康新材料...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王诗曼
9	年产石英砂10万吨...	juj688	报告表	27--060耐火材料...	岳阳县峰康新材料...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王诗曼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40** 本

报告书	8
报告表	32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24** 本

报告书	4
报告表	20

编制人员情况 (单位：名)

编制人员 总计 **4** 名

具备环评工程师职业资格	1
-------------	---

编制人员环境信用平台信息

人员信息查看

舒志强

注册时间：2019-11-07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11-11~2025-11-10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舒志强	从业单位名称：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53303520445709000448	信用编号：	BH013230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56** 本

报告书	9
报告表	47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9**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9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制人员
1	岳阳楼区生活垃圾...	k2zosq	报告表	48--105生活垃圾...	湖南省岳阳楼区...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谢远遥,舒志强
2	洞庭湖流域采菱湖...	449b85	报告书	51--128河湖整治...	湖南君山生态渔业...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卢林飞
3	君山区方台湖设施...	n4y1s4	报告表	03--005内陆养殖	湖南君山生态渔业...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卢林飞
4	岳阳聚成化工有限...	xo0d26	报告书	23--044基础化学...	岳阳聚成化工有限...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卢林飞,舒志强
5	岳阳县人民医院外...	16631i	报告书	49--108医院；专...	岳阳县人民医院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卢林飞,舒志强
6	S206临湘市桃林至...	s64sp6	报告表	52--130等级公路...	临湘市公路建设和...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
7	年屠宰2万头生猪建...	qo0go8	报告表	10--018屠宰及肉...	华容县正旺屠宰有...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舒志强,谢远遥
8	年产硅砂（玻璃原...	fsv517	报告表	27--060耐火材料...	岳阳市峰瑞新材料...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王诗曼
9	年产石英砂10万吨...	juj688	报告表	27--060耐火材料...	岳阳县瑾康新材料...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	舒志强	王诗曼

编制情况承诺书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D0UG200H)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1万吨、抗氧剂1万吨、分散剂0.5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1万吨)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不涉及国家秘密;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的编制主持人为 舒忠强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5330352014332701000448, 信用编号 BH013230),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舒忠强 (信用编号 BH013330) (依次全部列出) 等 1 人, 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 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 年 月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舒忠强（身份证件号码 420921198405204833）郑重承诺：

本人在 岳阳市京帝环保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111309009200H）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承诺人（签字）：舒忠强

2025 年 月 日

仅限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分散剂 0.5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1 万吨）建设项目

编制人员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照片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舒忠强
证件号码：42092119840520483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5月
批准日期：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2017035330352014332701000448



姓名 舒忠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05月21日
住址 湖北省孝昌县店头镇新
村二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09211984052048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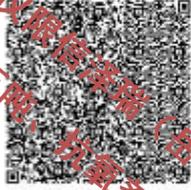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孝昌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3.11.22-2033.11.22

参保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200000000002752720			
姓名	舒忠强	建账时间	202411	身份证号码	420921198405204833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雨花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30 16:13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如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备案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11MAD0UG200H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5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5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5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个人姓名：舒忠强

第1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200000000005194532

202504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3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3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3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53	648.48	324.24	正常	202501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55	40.8	20.4	正常	20250326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雨花区
	工伤保险	255	2.29	0	正常	20250326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雨花区
	工伤保险	4053	36.48	0	正常	202501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失业保险	4053	28.37	12.16	正常	20250126	正常应缴	长沙市雨花区
	失业保险	255	1.79	0.76	正常	20250326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雨花区

仅限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扩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万吨、抗氧剂1万吨、分散剂0.5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1万吨)建设项
 目使用



目录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7
四、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2
五、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6
六、 结论	47

附件一 环评委托书

附件二 园区复函

附件三 发改委通知

附件四 原环评批复

附件五 化学品说明书

附件六 规划环评批复

附件七 房屋租赁合同

附件八 立案审批表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 园区用地规划图

附图四 园区产业规划图

附图五 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附图六 现场照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分散剂 0.5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1 万吨）		
项目代码	2201-430603-04-05-299915		
建设单位联系人	段利民	联系方式	13716790712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化机械厂涵洞处）		
地理坐标	（113 度 18 分 13.652 秒，29 度 27 分 42.19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 中 44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岳阳市云溪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岳云发改备[2024]45 号
总投资（万元）	785.97	环保投资（万元）	3.5
环保投资占比（%）	0.45%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因原项目厂房急于收回，故将原设备拆除，并在本项目厂房内安装完毕，但未生产。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已对企业涉嫌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立案审批（详见附件八）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93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于 2021 年编制了《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12 月 7 日，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对该规划出具了审查意见：湘环评函[2021]38 号		

1.1 与《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巴陵片区主要涵盖原巴陵石化厂区，拟规划面积为 848.1 公顷，规划四至范围为：东至长荷路（云街办境内及云街办双花村）、南至开泰路和荷花村路（云街办境内及云街办建设村）、西至京广铁路和杨冲路、北至八一路以南 1500 米处（云街办八一村）；园区扩区后云溪片区、巴陵片区、长岭片区主要发展石油化工、化工新材料、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三大产业。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为巴陵片区的主导行业，属鼓励及允许行业聚集产业清单中的产业。因此，本项目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准入要求相符。

表 1-1 园区环境准入行业正面清单

片区	主导及配套产业	所述行业	正面清单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巴陵、云溪、长岭片区	石油化工	C2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C251 精炼石油产品制造、C2522 煤制合成气生产	本项目位于巴陵片区，所属行业类别为 C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属于园区正面清单之列	符合
	化工新材料、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中的 C2611 无机酸制造、C2613 无机盐制造、2614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2 肥料制造（石油、天然气为原料的氮肥除外）C263 农药制造（仅涉及单纯混合或分装工序项目）、C2641 涂料制造、C2642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C2646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C265 合成材料制造、C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8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表 1-2 园区环境准入行业负面清单

片区	主导及配套产业	所述行业	负面清单	依据	符合性
			严格执行《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相关禁止性规定，国家明文禁止的“十五小”和“新五小”项目中的化工项目。严禁引入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能力和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以及最新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以及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禁止和限制发展的两高项目、不符合国家、省市碳达峰、碳中和相关规定的項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明文禁止的、国家明令淘汰的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禁止和限制发展的两高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省市碳达峰、碳中和相关规定的項目	符合

规划及
规划环
境影响
评价符
合性分
析

巴陵、云溪、长岭片区	石油化工（主导产业）	C2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禁止类：C2521 炼焦、C2523 煤制液体燃料生产、C2524 煤制品制造、C2529 其他煤炭加工、C253 核燃料加工	本项目位于巴陵片区，所属行业类别为 C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属于禁止类和限制类企业	符合
	化工新材料、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主导产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禁止类：C262 肥料制造（新建以石油、天然气为原料的氮肥）、C263 农药制造（单纯混合或分装的农药制造除外）、C2645 染料制造、C267 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限制类：C2612 无机碱制造		

综上所述，本项目属于园区正面清单产业，不属于园区规划环评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产业，不违反园区规划环评中环境准入行业正面、负面清单中的相关要求。

1.2 与《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2021 年 12 月，湖南省生态环境厅以（湘环评函〔2021〕38 号）出具了关于《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本项目与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表 1-3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具体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严格依规开发，优化空间功能布局。严格按照经核准的规划范围及经过环评论证的空间功能布局开展园区建设。做好园区边界管理，处理好园区内部各功能组团之间，与周边农业、居住区等各功能区之间的关系，通过合理空间布局，减少园区边界企业对外环境影响。本次扩区涉及基本农田及其他各类法定保护区域的，应遵守相关部门规定，严格履行合法化手续。	本项目位于巴陵片区内，不涉及基本农田及其他各类法定保护区域。	符合
（二）严格环境准入，优化园区产业结构。园区产业引进应严格遵循《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等法律法规及国家关于“两高”项目的相关政策要求，落实园区“三线一单”环境准入要求，执行《报告书》提出的产业定位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入园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和资源循环化利用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与《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等法律法规相符，满足园区环境准入要求。	符合

	<p>(三) 落实管控措施, 加强园区排污管理。完善污水管网建设, 做好雨污分流, 污污分流, 确保园区各片区生产生活废水应收尽收, 集中排入污水处理厂, 园区不得超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和排污口审批所规定的废水排放量引进项目, 污水排放指标应严格执行排口审批的相关要求。加快长岭片区和临湘片区入河排污口设置的论证和申报审批, 长岭片区和临湘片区入河排污口未通过审批之前, 不得新增废水排放。对有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的企业要强化厂区初期雨水收集池建设、防渗措施及明沟明渠排放要求。提高园区清洁能源使用效率, 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督促企业加强对生产过程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控制, 对重点排放的企业予以严格监管, 确保其处理设施稳妥、持续有效运行。建立园区固废规范化管理体系, 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对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 对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和经营单位, 应强化日常环境监管。园区须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督促入园企业及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推动入园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园区应落实第三方环境治理工作相关政策要求, 强化对重点产排污企业的监管与服务。</p>	<p>①本项目雨水由厂区雨水沟收集, 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不在厂区内排放 ②本项目有机废气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排放; ③本项目产生原料废包装袋、包装桶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交由回收公司进行回收; 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符合</p>
	<p>(四) 完善监测体系, 监控环境质量变化状况。园区应严格按照《报告书》提出的跟踪监测方案落实相关工作, 结合园区规划的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 建立健全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重点监控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 加强对涉水排放企业的监督性监测, 杜绝企业私设暗井、渗井偷排漏排的违法行为。合理布局大气小微站, 并涵盖相关特征污染物监测, 加强对周边空气质量监测和污染溯源分析, 重点监控园区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大气环境质量。</p>	<p>本项目将建立健全的监控体系, 并定期对项目排污进行监控</p>	<p>符合</p>
	<p>(五) 强化风险管控, 严防园区环境事故。建立健全园区环境风险管理工作长效机制, 加强园区环境风险防控、预警和应急体系建设。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及时完成园区环境应急预案的修订和备案工作, 推动重点污染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和备案工作,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 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 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 全面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园区应建设公共的事故水池、应急截流设施等环境风险防控设施, 完善环境风险应急体系管控要求, 杜绝事故废水入江, 确保长江及内湖水质安全。</p>	<p>本项目将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及时完成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工作,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 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 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p>	<p>符合</p>

	<p>(六) 做好园区及周边控规,减少和保护环境敏感目标。严格做好控规,杜绝在规划的工业用地上新增环境敏感目标,确保园区开发过程中的居民拆迁安置到位,防止发生居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在园区本次调扩区的边界,特别是涉及环境敏感目标的区域,要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优化空间布局和防护措施,将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对于具体项目环评提出防护距离和拆迁要求的,要严格予以落实。云溪片区相关区域临近京广铁路,园区在产业功能布局 and 开发建设过程中应按照《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及相关政策要求设置相应的防护距离,确保生产过程环境风险可控。</p>	<p>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p>	<p>符合</p>
	<p>(七) 做好园区建设期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杜绝开发过程中对湖南云溪白泥湖国家湿地公园、自然山体、水体的非法侵占和破坏。相关开发活动应严格遵守《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岳阳市城市规划区山体水体保护条例》及相关规定要求,对于可能影响相关山体水体的开发行为,应严格履行合规手续,确保依规开发。</p>	<p>本项目利用巴陵片区内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开发行为</p>	<p>符合</p>
	<p>(八)对符合环评环境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具体建设项目,应将规划环评结论作为重要依据,其环评文件中选址选线、规模分析等内容可适当简化。园区后续建设中,应适时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园区规划必须与区域宏观规划相协调,规划发生重大调整或修订的,应当依法重新或补充开展规划环评工作。</p>	<p>本项目严格对照规划环评环境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行了选址合理性分析</p>	<p>符合</p>
<p>综上,本项目与《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的要求是相符的。</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3 与《湖南省石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p> <p>2022年2月,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会印发《湖南省石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规划》部署实施了10项主要任务:一是实施先进化工材料产业链建设行动。从加强产业链优质企业培育、加快补链延链强链进程、深度拓展先进化工材料产品生产能力、加快推动化工新材料应用等方面着手,促进产业链向高端延伸。二是实施“五好”化工园区建设行动。有序推进产业梯度转移和退城进园,加强化工特色产业园区培育、认定,打造一批化工特色产业园区,构建上下贯通、集聚集合的“五好”化工园区产业生态。</p> <p>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该片区属于石油炼油及下游产业区(附图四)。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湖南省石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p>		

1.4 与《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环规财[2017]88号）文件的规定，确立水资源利用上线：强化水资源总量红线约束，促进区域经济布局与结构优化调整。严格总量指标管理，严格控制高耗水行业发展。强化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管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空间规划编制的重要基础，相关规划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不符合的要及时进行调整。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坚守环境质量底线：建立水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制度，坚持点源、面源和流动源综合防治策略，突出抓好良好水体保护和严重污染水体治理。全面推进环境污染治理。强化突发环境事故预防应对，严格管控环境风险。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不在厂区内排放。本项目租赁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位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内，不属于禁止开发区域，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本项目总用水量相对较小。本项目新增废气排放口，有组织排放的废气能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相符。

1.5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生产环保助剂和专用材料，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中的“十一、石化化工 7、专用化学品：低 VOCs 含量胶粘剂，环保型水处理剂，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功能性膜材料，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体、新型显示和先进封装材料等电子化学品及关键原料的开发与生产”类别。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1.6 与《湖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版）》符合性分析

2024 年 10 月 22 日，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湖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版）”的公告，本项目位于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根据文件内容，本项目所在地属于湖南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单元编码：ZH43060320002）。与湖南省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1) 将以气型污染为主的工业项目规划布置在远离岳阳中心城区的区域。(1.2) 严格依据各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及长江入河排污口总量控制要求来控制产业规模, 禁止引进超处理能力和许可排放量大的涉水排放企业。	1.1 本项目远离岳阳中心城区; 1.2 本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2.1) 废水: (2.1.2) 区块二(巴陵片区) 污水通过巴陵石化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长江; (2.1.3) 区块二(巴陵片区) 企业内部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进入巴陵石化污水处理厂, 后期洁净雨水排入雨水管网, 最终进入松阳湖。(2.2) 废气: 强化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 VOCs、NO _x 深度治理, 加强对生产过程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控制, 全面提升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 完善 VOCs 监测体系, 加大氮氧化物减排力度。对易挥发有机液体储罐实施改造, 对浮顶罐推广采用全接液浮盘和高效双重密封技术, 对废水系统高浓度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2.3) 固体废弃物: 建立高新区固废规范化管理体系, 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对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 加强日常监管。(2.4) 高新区内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满足《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中的要求。(2.6) 加强重点行业污染控制, 推动石化等重点行业降碳减排, 强化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 完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推进“减污降碳”工作。	2.1 本项目雨水由厂区雨水沟收集, 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不在厂区内排放; 2.2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 企业选用低 VOCs 原辅材料, 有机废气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满足相关标准; 2.3 本项目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回收处置, 危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4 本项目不涉及《公告》中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 2.6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3.1) 高新区各区块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加强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管理, 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及演练。强化有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的厂区初期雨水收集池建设、防渗措施及明沟明渠排放要求。重点监控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 杜绝企业私设暗井、渗井偷排漏排行为。(3.2) 高新区各区块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 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 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危险废物的企业, 应当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 鼓励其他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 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 并备案。(3.3) 建设用地土壤风险防控: 严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沿江化工企业搬迁腾退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3.4) 加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管理。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并完善应急截流设施, 加强环境风险应急体系管控, 杜绝事故废水入江, 确保长江及内湖水水质安全。(3.5) 建立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不断提高规划建设、安全监管、污染防治、应急救援和公共服务等方面的综合管理能力。	3.1 本项目建成后 will 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及演练; 3.2 本企业建成后将会按照相关要求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3 本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 3.4 本项目拟严格实施各项风险防范及应急管理措施; 3.5 本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4.1) 能源：提高高新区清洁能源使用效率，高新区 2025 年区域综合能耗消费量预测当量值为 668.05 万吨标煤，区域单位 GDP 能耗预测值为 1.6093 吨标煤/万元。区域“十四五”期间能耗消耗增量控制在 150.51 万吨标煤。(4.2) 水资源：(4.2.1) 强化生产用水管理，大力推广高效冷却、循环用水等节水工艺和技术，支持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4.2.2) 积极推行水循环梯级利用，推动现有企业和高新区开展绿色高质量升级和循环化改造，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4.2.3) 2025 年，高新区指标应符合相应行政区域的管理要求。云溪区用水总量 2.30 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6.68%，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2.12%。(4.3) 土地资源：在详细规划编制、用地预审与选址、用地报批、土地出让、规划许可、竣工验收等环节，全面推行工业项目建设用地引导指标和工业项目供地负面清单管理。省级园区工业用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达到 260 万元/亩，工业用地地均税收达到 13 万元/亩。</p>	4.1 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产业；4.2 本项目生产用水循环利用；4.3 本项目利用巴陵片区内闲置场地建设	符合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满足湖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管控的相关要求。

1.7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利用闲置厂房开展项目建设，闲置厂房属于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租赁合同详见附件七），现已搬空，无环境遗留问题。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岳阳市总体规划；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运营过程中生产废水不外排，废气产生量较少，且项目所在地周围被茂密的树木环绕，有助于进一步降低污染物的浓度，对周围环境及其环境保护目标影响较小；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隔声、减震等措施后，不会对周边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产生的“三废”经处理后均达标排放，不改变区域环境功能级别。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平面布局合理，符合环境功能区划，与周围环境相容。因此，该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1.8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符合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内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项目位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利用闲置厂房开展项目建设，不涉及上述区域	符合

禁止在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符合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符合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废水不在厂区内排放，不会新增排污口	符合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项目位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距长江干流约 10.8km	符合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项目位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内	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中的“十一、石化化工 7、专用化学品：低 VOCs 含量胶粘剂，环保型水处理剂，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功能性膜材料，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体、新型显示和先进封装材料等电子化学品及关键原料的开发与生产”类别	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命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符合

综上，本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要求相符。

1.9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

内容	序号	标准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VOCs 物料存储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1	除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外，涂料、油墨及胶粘剂企业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应符合 GB37822 规定：1.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2.盛装 VOCs 物料的	本项目乳化剂、抗氧化剂、辅料等物料储存于密闭包装桶中，储存于原料仓库内，满	符合

		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3.VOCs 物料储库、料仓应满足密闭空间的要求。	足相关要求	
	2	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特别控制要求：1、储存真实蒸气压 $\geq 76.6\text{kPa}$ 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采用低压罐、压力罐或其他等效措施；2、储存真实蒸气压 $\geq 10.3\text{kPa}$ ，但 $< 76.6\text{kPa}$ ，且储罐容积 $\geq 20\text{m}^3$ 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以及储存真实蒸气压 $\geq 0.7\text{kPa}$ 但 $< 10.3\text{kPa}$ 且储罐容积 $\geq 30\text{m}^3$ 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采用浮顶罐、固定顶罐（排放的废气应收集处理并满足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或者处理效率不低于90%）、采用气相平衡系统、采取其他等效措施。	本项目物料均属于不易挥发的物料，且均储存于小型密封包装桶中，不需要执行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特别控制要求的相关规定	符合
	3	储罐运行维护要求：1、固定顶罐罐体应保持完好，不应有孔洞、缝隙；2、储罐附件开口（孔），除采样、计量、例行检查、维护和其他正常活动外，应密闭；3、定期检查呼吸阀的定压是否符合设定要求。	企业定期维护成品罐，确保其正常运行	符合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1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 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本项目液态 VOCs 物料采用管道输送	符合
	2	挥发性有机液体应采用底部装载方式；若采用顶部浸没式装载，出料管口距离槽（罐）底部高度应小于200mm；装载物料真是蒸气压 $\geq 27.6\text{kPa}$ 且单一装载的年装载量 $\geq 500\text{m}^3$ ，以及装载物料真实蒸气压 $\geq 5.2\text{kPa}$ 但 $< 27.6\text{kPa}$ 且单一装载设施的年装载量 $\geq 2500\text{m}^3$ 的，装载过程应符合下列规定之一：排放的废气应收集处理并满足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要求，或者处理效率不低于90%，排放的废气连接至气相平衡系统。	本项目采用底部装载方式，装载全过程密闭输送	符合
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1	VOCs 物料的配料、投加、反应、混合、研磨、分散、调色、兑稀、过滤、干燥以及灌装等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工艺过程均为密闭设备内进行，液态物料投料、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方式，无组织挥发量极少	符合
	2	工艺过程产生的含 VOCs 物料（渣、液）应按要求进行储存、转移和输送。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应加盖密闭。	本项目工艺过程产生的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废包装容器均加盖密闭	符合
	3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方式或采用高位槽（罐）、桶泵等给料方式密闭投加。无法密闭投加的，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项目液态物料均采用密闭管道输送	符合
	4	VOCs 物料混合、搅拌、研磨、造粒、切片、压块等配料过程，以及含 VOCs 产品的包装（灌装、分装）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者在密闭车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系统	本项目 VOCs 物料混合、搅拌过程均采用密闭设备	符合
	5	企业应按照 HJ 944 要求记录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料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建立含 VOCs 原辅料材料相关信息的台账，并按要求保存台账	符合
设备与管线组件 VOCs 泄漏控制要求	1	企业中载有气态 VOCs 物料、液态 VOCs 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应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	企业建设以后，按要求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	符合
企业厂区内及周边污染监控要求及污染物监测要求	1	建立企业监测制度，制定监测方案，对污染物排放状况开展自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公布监测结果	企业建立监测制度，并按相关要求进行现场监测与公开	符合

1.10 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该方案要求“化工行业要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加快对芳香烃、含卤素有机化合物的绿色替代。鼓励加快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研发和生产。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均为环保型材料，VOCs 含量低，且均为高沸点、低蒸气压的稳定性物质，挥发性极低，从源头上减少 VOCs 的排放量，生产过程中乳化、搅拌均在密闭装置中进行，有机废气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符合该工作方案的要求。

1.11 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 C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对照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发布的《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本项目不属于湖南省禁止的“两高”项目。

1.12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相符性分析

序号	法律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u>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等企业生产过程中排放粉尘、硫化物和氮氧化物的，应当采用清洁生产工艺，配套建设除尘、脱硫、脱硝等装置，或者采取技术改造等其他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措施。</u>	本项目产生的粉尘将采用布袋除尘设备控制粉尘排放。	符合

	2	<p>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原材料和产品的，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应当符合质量标准或者要求。</p> <p>国家鼓励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低毒、低挥发性有机溶剂。</p>	<p>本项目使用的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原材料为低含量VOCs材料。</p>	符合
	3	<p>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p>	<p>本项目用管道投料乳化剂及灌装产品，过程中有少量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排放，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p>	符合
	4	<p>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制药、矿产开采等企业，应当加强精细化管理，采取集中收集处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p> <p>工业生产企业应当采取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减少内部物料的堆存、传输、装卸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p>	<p>本项目将采用布袋除尘设备控制粉尘排放；本项目原料根据订单量提前采购，不会在场地内大量堆存。</p>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项目由来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投资建设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该项目选址于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化大道(原岳化锦纶厂五区)，租赁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原机加工房（含办公楼和生产车间）。

2022 年 3 月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获得了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岳云环评[2022]3 号）（详见附件四）。

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建设完成，受市场影响，该项目在建设完成后并未投入运营，由于未正式投入使用，因此项目未完成竣工验收。

因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需收回原项目厂房，导致本项目需要搬迁，故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生产地址由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化大道（原岳华锦纶厂五区）搬迁至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华机械厂涵洞处）（注：项目搬迁前、后租赁的厂房均属于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该厂房基础设施完善，可满足项目生产需求，且位于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内，符合园区规划环评要求。

2024 年 11 月 13 日，岳阳市云溪区发展和改革局对本项目建设进行了变更地址通知，项目代码沿用原项目代码：2201-430603-04-05-299915（附件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和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中关于建设地点发生重大变动的规定，项目搬迁属于重大变动，需要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同时，因为企业招投标需要，项目搬迁后会对产品名称进行修正，但其生产工艺、原辅材料和产能不发生变化，搬迁后项目名称为：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分散剂 0.5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1 万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

建设内容

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相关规定，项目属于“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中的“44.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见附件一），由湖南京帝环保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现场踏勘和监测的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2.2 项目概况

2.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分散剂 0.5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1 万吨）

(2) 建设单位：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迁建）

(4)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华机械厂涵洞处）

(5) 使用面积：930m²（本项目仅租赁了该工房的后一半场地用于生产）

(6) 项目投资：785.97 万元

(7) 项目主要产品及规模：年产硬脂酸钙乳液 1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分散剂 0.5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1 万吨（注：因企业在环评期间经过市场调研与分析，发现专用合成材料的市场需求不高，因此决定取消对专用合成材料的生产计划。）

(8) 项目搬迁后劳动定员 16 人，不在厂区食宿，年生产 300 天，2 班制，每天 14 小时生产。

2.2.2 工程主要内容

2.2.2.1 项目工程组成

本项目迁建场地位于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华机械厂涵洞处），为 1F 砖混结构，办公区域依托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现有办公楼。迁建后全厂工程组成内容见下表。

表 2-1 迁建后全厂工程组成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层，砖混结构，面积 930m ² ，车间西侧为生产区 400m ²	在租赁车间内布置
储运工程	成品区	位于生产车间东侧，面积 50m ²	地面铺设防渗材料，设置高为 10cm 的围堰
	原料区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面积 50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工业园给水管网	依托
	供电	市政电网接入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	清洗废水由专用桶收集，回用于生产，无生产废水外排；厂区不排放生活污水	项目租赁厂房无厕所，员工宿舍在与厂房极近的周边居民区，员工生活用水在宿舍使用后排入市政管网，故厂区无生活污水排放
	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1）	新建
	固废处理设施	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40m ² ，危废暂存间面积 5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东北侧；生活垃圾设垃圾桶	在租赁车间内布置
	噪声治理	减振、消声、隔声	/

2.2.2.2 主要生产设备

本次迁建是将原有厂房内新材料生产线搬迁至新厂房，包含乳化罐、搅拌罐、真空加料系统等设备。因先前设计经验不足，导致乳化罐容积、乳化时间与产能无法匹配，无法达到设计产能，故搬迁后新增 2 台乳化罐，以匹配设计产能。确保生产连续性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为了提高产品质量，将新增一台胶体磨设备，该设备配合乳化罐使用，提高乳化效率。迁建后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搬迁前设备数量/台	搬迁后设备数量/台	备注
1	电子秤	JPS-100	1	1	乳化剂称重；利旧
2	乳化罐	容积：3m ³ /个，尺寸：1600*1500mm	4	6	乳化；四台设备利旧，新增两台设备与原有型号一致
3	搅拌罐	容积：5m ³ ，转速：80 转/min	1	1	搅拌混匀；利旧
4	成品罐	容积：15m ³	3	3	产品储存、包装；利旧
5	真空加料系统	ZKS-6（全封闭式）	1	1	固态粉料加入；利旧
6	乳化泵	单级多层管箱式，0-16m ³ /h	1	1	输送；利旧
7	循环泵	KCB-83.3	1	1	输送；利旧

8	分装泵	KCB-83.3	1	1	产品包装；利旧
9	胶体磨	JMS-180	0	1	物料加工粒度达 2~50 微米，产量 (t/h)：0.8-6.0；新增设备

注：

- 1、本项目生产工艺简单，各生产设备均为通用型设备，故不固定某个设备专门用于生产某项产品。因此切换产品生产需对乳化罐、搅拌罐、成品罐、胶体磨等设备进行清洗，清洗流程与生产流程一致，直接将自来水泵送至设备中，利用搅拌器、循环泵等设备进行搅拌，无需开罐清洗。
- 2、新增设备运行时均为密闭装置，因此有机废气挥发量较少，对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和《限期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名录》（2022 年 1 月 1 日）可知，本项目所选设备均不属于国家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类型，可满足正常生产的需要且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2.2.2.3 产品方案

由于原项目建设期间经验不足，对产品名称的表述未能完全准确。为了适应市场需求和企业战略，以便企业在招投标过程中更加精准地定位产品，将对产品名称进行必要的修正，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尽管名称有所变化，但产品的生产流程、原料使用、能耗排放等关键环境影响因素均与原环评保持一致。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表 2-3 本项目产品方案和生产规模一览表

原产品名称	原有生产规模	迁建后产品名称	迁建后生产规模	生产周期/批次	包装规格	储存位置	备注
分散剂	1.5 万吨	分散剂	0.5 万吨	乳化 45min	液体、 20~200k g/桶不等	储存于 生产车间 成品区	分散剂与硬脂酸钙乳液主要是用途上有所区别，根据客户需求仅会对配比进行及其细微的调整，原辅料与生产工艺都无变化
		硬脂酸钙乳液	1.0 万吨				/
抗氧化剂	1.0 万吨	抗氧化剂	1.0 万吨	搅拌 25min			/
专用合成材料	1.0 万吨	/	/	/			本项目立项阶段拟生产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但受市场影响，专用合成材料已无市场需求，项目后续实际生产中将取消该产品
添加剂	0.5 万吨	橡胶、塑料 复合助剂	1.0 万吨	乳化 20min+搅 拌 15min			因企业要求将添加剂和稳定剂统称为橡胶、塑料复合助剂，但生产工艺仍分别按添加剂和稳定剂工艺各生产 0.5 万吨
稳定剂	0.5 万吨			乳化 25min+搅 拌 10min			
合计	4.5 万吨	/	3.5 万吨	/			/

产能核算：乳化罐容积为 3m³，则 6 台乳化罐同时乳化效率为 18t/次；搅拌罐容积为 5m³，因此搅拌效率最高为 5t/次。通过计算可知（在乳化和搅拌不同时运行的情况下），生产 1.5 万吨分散剂和硬脂酸钙乳液需要 625.5h；生产 1.0 万吨抗氧化剂需要 833.3h；生产 1.0 万吨橡胶、塑料复合助剂需要 625.2h；因此 3.5 万吨产品需要生产 2084h。而项目总

工作时间为 4200h，因此生产设备完全满足项目生产规模需求。

2.2.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迁建前年用量 (t)	迁建后年用量 (t)	贮存方式、性质、规格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	备注
分散剂、硬脂酸钙乳液							
1	硬脂酸钙粉	1827.95	1827.95	袋装 (400kg)、固态粉末	原料区	100t	外购
2	自来水	12795.55	12795.55	液体, 管输	/	/	/
3	乳化剂	375	375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5t	外购
4	辅料	1.5	1.5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1t	外购
抗氧化剂							
1	抗氧化剂 B	4500	4500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20t	外购
2	抗氧化剂 C	5500	5500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20t	外购
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添加剂)							
1	硬脂酸钙粉	624.9375	624.9375	袋装 (400kg)、固态粉末	原料区	100t	外购
2	自来水	4374.5625	4374.5625	液体, 管输	/	/	/
3	辅料	0.5	0.5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1t	外购
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稳定剂)							
1	硬脂酸钙粉	484.375	484.375	袋装 (400kg)、固态粉末	原料区	100t	外购
2	自来水	3390.625	3390.625	液体, 管输	/	/	/
3	乳化剂	125	125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5t	外购
4	抗氧化剂 A	1000	1000	袋装 (20kg)、固态粉末	原料区	10t	外购
合计							
1	硬脂酸钙粉	2937.2625	2937.2625	袋装 (400kg)、固态粉末	原料区	100t	外购
2	自来水	20560.7375	20560.7375	液体, 管输	/	/	/
3	乳化剂	500	500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5t	外购
4	抗氧化剂 A	1000	1000	袋装 (20kg)、固态粉末	原料区	10t	外购
5	抗氧化剂 B	4500	4500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20t	外购
6	抗氧化剂 C	5500	5500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20t	外购
7	辅料	7	2	桶装 (200kg)、液体	原料区	1t	外购
<p>注: 本项目生产实行“快进快出”策略, 根据产品订单进货, 不会在本厂区囤积大量原材料, 且产品生产周期短, 产品生产完成后马上供货, 不会在本厂长期囤积, 故本项目生产对原材料仓库及产品仓库空间要求较小。</p>							

原辅材料主要理化性质:

表 2-5 各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性质
硬脂酸钙	硬脂酸钙是一种有机化合物(产品说明详见附件 5-1), 分子式为 $C_{36}H_{70}CaO_4$, 白色粉末, 微溶于水, 常温常压下稳定, 无毒; 熔点: $>160^{\circ}C$; 沸点: $359.4^{\circ}C$; 闪点: $162.4^{\circ}C$; 分子量: 607.017; 密度 $108g/cm^3$; 未列入《危险货物物品名表》(GB12268-2012)中、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调整版)中、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物品名表》(TB/T 30006-2022)中; 可用作防水剂、润滑剂和塑料助剂等。

乳化剂	<p>本项目使用的乳化剂成分涉及信泽瑞公司的商业机密，本环评不做详细说明，该乳化剂的主要组成元素为碳元素和氢元素，无色至淡黄色液体，沸点$>180^{\circ}\text{C}$，闪点$>100^{\circ}\text{C}$，对酸、碱、硬水稳定，易溶于水，溶于有机溶剂，常温常压下稳定。</p> <p>乳化剂是一种表面活性剂，不易挥发，能使两种或两种以上互不相溶的组分的混合液体形成稳定的乳状液的一类物质。其作用原理是在乳化过程中，分散相以微滴（微米级）的形式分散在连续相中，乳化剂降低了混合体系中各组分的界面张力，并在微滴表面形成较坚固的薄膜或由于乳化剂给出的电荷而在微滴表面形成双电层，阻止微滴彼此聚集，而保持均匀的乳状液。</p>
抗氧化剂 (A、B、C)	<p>本项目使用的抗氧化剂均为外购的已成型产品（产品说明详见附件 5-2），属于复合型化学物质，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仅将此三种产品作为原料与其他原料进行混合。其中抗氧化剂 A 为白色粉末；抗氧化剂 B、C 为无色或浅黄色透明液体，本品不燃，热分解温度高于 300°C，凝点：$\leq -25^{\circ}\text{C}$，闪点：$>200^{\circ}\text{C}$，沸点：260°C，蒸气压：267pa（200°C）常温常压下稳定，不溶于水，属于一般化学品。主要用于橡胶及橡胶类聚合物，当其在聚合物体系中仅少量存在时，就可延缓或抑制聚合物氧化过程的进行，从而阻止聚合物的老化并延长其使用寿命，又被称为“防老剂”。</p>
辅料	<p>辅料（汽提剂）（产品说明详见附件 5-3）：主要成分是有有机酸钠盐，无色至淡黄色透明液体，易溶于水、不吸潮，非危险品，无毒、无腐蚀性，非易燃易爆品（本品不燃），常温常压下稳定，属于一般化学品。广泛应用于电力、油田、化工、冶金、酸洗，可作金属和非金属的清洗剂、玻璃清洗剂、无泡喷淋清洗等</p>

2.2.3 物料平衡

本项目物料平衡见下表：

表 2-6 物料平衡一览表 (t/a)

投入		产出	
硬脂酸钙粉	2937.2625	分散剂	4998.68
自来水	20560.7375	硬脂酸钙乳液	9998.66
乳化剂	500	抗氧化剂	10000
抗氧化剂 A	1000	橡胶、塑料复合助剂	9998.66
抗氧化剂 B	4500	有机废气	0.06
抗氧化剂 C	5500	颗粒物	3.94
合计	35000	合计	35000

2.2.4 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运输方便。厂区东侧、西侧为山地，北侧为岳阳益嘉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厂房，南侧为废弃厂房（详见附图一）。

2.2.5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在厂房北侧设置了 1 个出入口，厂房西侧为生产区、东南侧为原料存放区、东侧为成品存放区、东北侧为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二。

2.2.6 公用工程

2.2.6.1 项目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用水为设备清洗用水、车间地面清洁用水、电机冷却水及生产用水。

(1) 设备清洗用水

项目生产不同产品时部分设备共用，因此，切换产品生产需对乳化罐、搅拌罐、成品罐、胶体磨等设备进行清洗，本项目使用自来水进行清洗，清洗流程与生产流程一致，直接将自来水泵送至乳化罐、搅拌罐、成品罐、胶体磨中，利用搅拌器、循环泵等设备进行搅拌，无需开罐清洗，清洗用水量约为 139t/a，设备清洗后的废水通过分装泵分装，用专用的收集桶收集密封储存于原料区，待下次生产该产品时，作为配料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不外排（注：本项目生产分散剂、橡胶塑料复合助剂时，需要使用自来水，生产此 3 种产品之后产生的设备清洗废水用专用收集桶分类收集后暂存后，待下次再生产该产品时，回用于该产品的生产；抗氧剂生产过程中无需使用自来水，在生产这两项产品之后所产生的设备清洗水通过专用收集桶收集后全部回用（少量多次）于分散剂生产过程，全部进入分散剂产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抗氧剂的清洗废水通过少量多次的方式回用进入分散剂，不会影响分散剂产品质量）。

(2) 车间地面清洁用水

本项目采用真空加料系统加料，产生的扬尘极少，不需要使用大量水冲洗，车间清扫后使用拖把简单清洁即可，车间约半个月清洁一次，每次用水量约 0.2t，地面清洗用水量为 4.8t/a，拖地用水全部蒸发，不外排。

(3) 电机冷却水

电机持续工作产生热量，需要冷却处理。电机冷却水用量为 10t/a，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水量，不外排。

(4) 生产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生产用水为自来水，用水量约 20561t/a，全部泵送至乳化罐中，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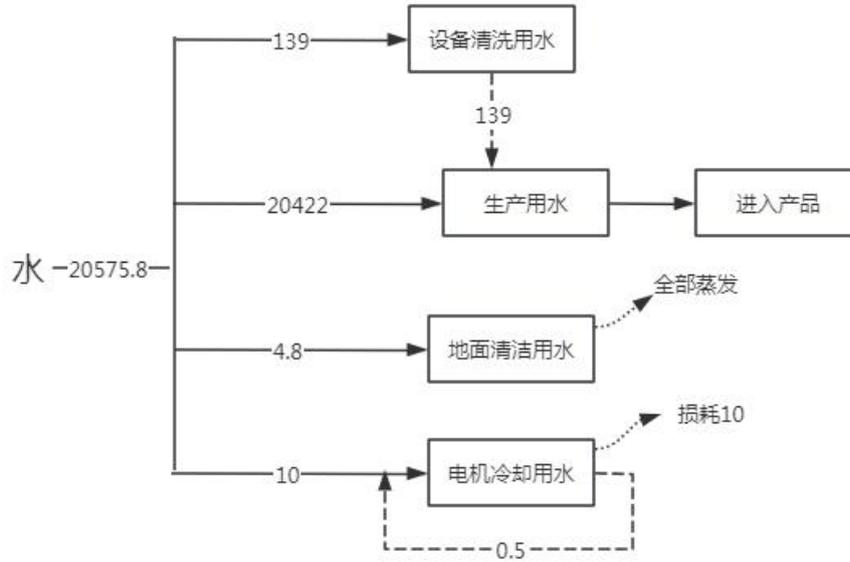


图 2-1 水量平衡图 单位: t/a

2.2.6.2 供配电

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所供应，电力供应充足，可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2.2.6.3 能源消耗情况

本项目详细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7 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定额	来源
1	电	万度	18	市政供电
2	水	t	20575.8	自来水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不需要进行地基开挖、新建建筑物，仅对现有厂房进行简单改造然后设备安装调试即可，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污染源产生环节见下图。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1、工艺流程简述:

(1) 规划布局: 项目租用的是闲置厂房，目前该厂房已搬空，无遗留环境问题，前期施工过程中，对厂房进行相应的规划布局，将厂房分为生产区、仓储区、固废暂存间

等。

(2) 简单改造：根据规划布局情况，对生产厂房进行简单的改造，改造完成后将生产厂房分隔成生产区和仓储区。此过程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3) 内外装饰：改造完成后，对生产车间、仓储区进行内部装饰；对企业进口处设置公司名称外部装饰。此过程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4) 设备安装：将购买回来的设备进行安装调试。此过程会产生废水、噪声、固废。

2、施工期产污节点

(1) 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

运输车辆和燃油动力机械产生燃烧尾气，施工期机械尾气的排放主要是流动污染源。尾气中的污染物主要是 NO_x、CO 和 THC；机械尾气的排放与机械性能和燃料质量关系很大。使用机械性能良好和燃用合格油品的机械排放的尾气能够达到规定排放标准。

(2) 废水

施工期排放的废水主要为设备调试废水。设备调试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3) 噪声

项目施工过程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设备安装和运输车辆，运输车辆的单体声级一般均在 80dB(A)以上，运输车辆的噪声将影响施工场地周围区域声环境质量，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较小，不会对周围区域声环境质量噪声明显影响，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组织施工的情况下，项目施工产生的噪声在可接受范围内。

(4) 固废

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厂房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少量的建筑垃圾等。这些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如下：

①建筑垃圾

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包括少量废弃的建筑材料等。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理。

②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人员最大按 5 人计，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和食堂，每天的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项目施工期不超过 1 个月，整个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75t，本项目施工期生活垃圾进行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2.2 运营期工艺流程产排污环节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具体如下。

(1) 分散剂、硬脂酸钙乳液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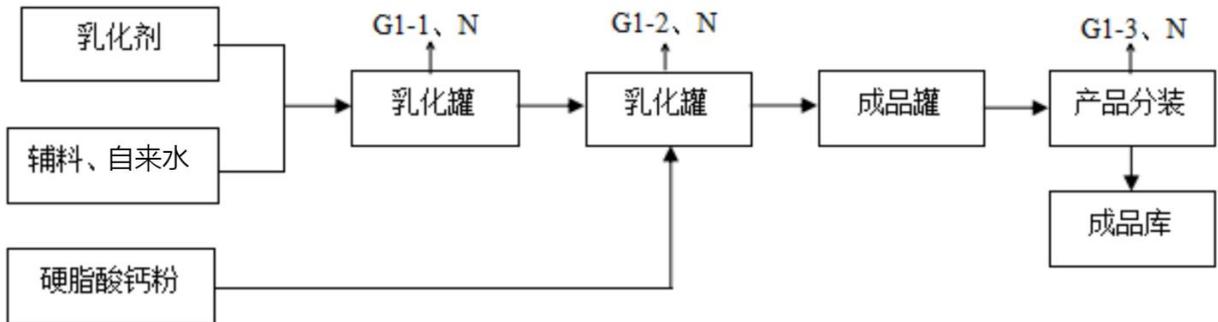


图 2-3 分散剂、硬脂酸钙乳液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G：废气，N：噪声）

工艺流程简述：

乳化剂、辅料、自来水按一定的比例加入乳化罐中，在常温条件下乳化搅拌 30min，启动循环泵，将预乳化罐内物料全部导入乳化罐内，将硬脂酸钙粉按一定比例加入到乳化罐中，搅拌乳化 15min。通过泵输送到成品罐，包装成品入库。

注：乳化作用是使两种互不相溶的液体借助于乳化剂（又称表面活性剂或者界面活性剂）的作用，降低它们之间的张力，使一种液体以极微小的状态均匀地分散在另一种液体中，属于物理变化，不发生化学反应。乳化罐运行时，其电机采用水冷却方式进行降温。该冷却水仅用于电机冷却，不参与生产工艺流程。冷却水采用循环使用的方式，定期补充损耗水量，不外排。

(2) 抗氧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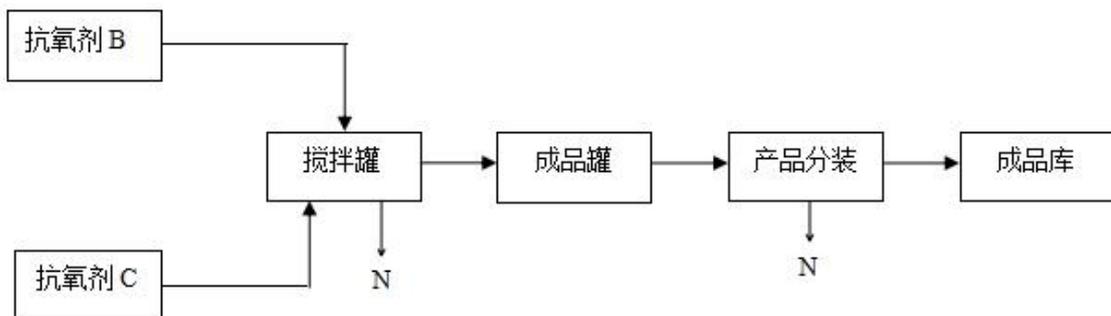


图 2-4 抗氧剂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抗氧剂 B 和抗氧剂 C 按一定的比例加入搅拌罐中，在常温条件下搅拌 25min，通过泵输送到成品罐，包装成品入库。

(3) 橡胶、塑料复合助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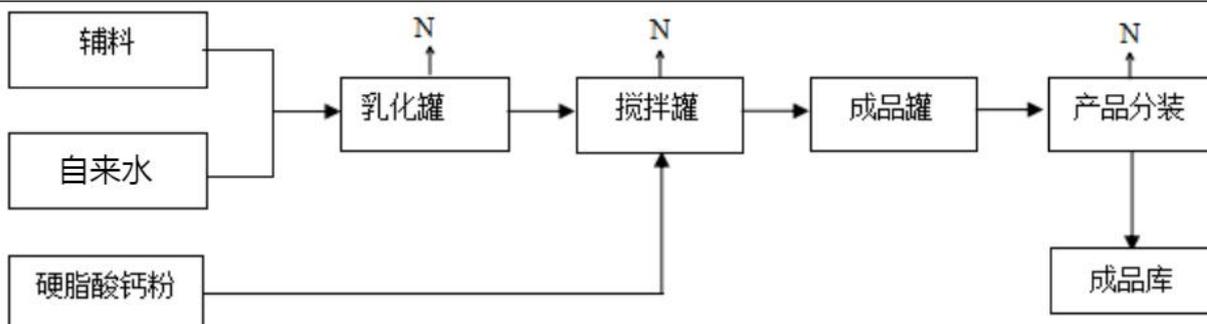


图 2-5 橡胶、塑料复合助剂（添加剂）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辅料、自来水按一定的比例加入乳化罐中（与乳化作用相同），在常温条件下乳化搅拌 20min，启动循环泵，将乳化罐内物料全部导入搅拌罐内，将硬脂酸钙粉按一定比例加入到搅拌罐中，搅拌 15min。通过泵输送到成品罐，包装成品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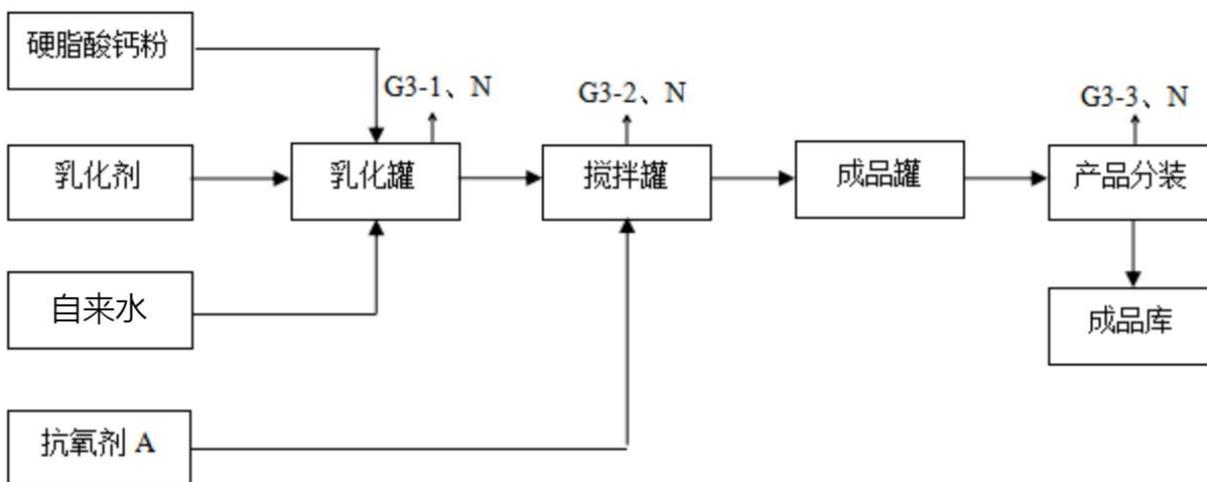


图 2-6 橡胶、塑料复合助剂（稳定剂）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硬脂酸钙粉、乳化剂、自来水按一定的比例加入乳化罐中，在常温条件下乳化搅拌 25min，启动循环泵，将乳化罐内物料全部导入搅拌罐内，将抗氧化剂 A 按一定比例加入到搅拌罐中，搅拌 10min。通过泵输送到成品罐，包装成品入库。

本项目主要污染工序详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产污环节明细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置方式及排放去向
废水	电机冷却水	/	循环使用，不外排
	设备清洗废水	pH、COD、SS	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废	投料、搅拌、灌装挥发	NMHC	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气	固态物料投料粉尘	颗粒物	采用布袋除尘器收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采取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
固废	生产固废	废包装袋	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废包装桶	厂家回收循环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2.3 原有建设环保手续情况

2022年，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租赁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原机加工房（含办公楼和生产车间）的现有厂房，建设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1.5万吨、抗氧剂1万吨、专用合成材料1万吨、添加剂0.5万吨、稳定剂0.5万吨）。该项目于2022年4月25日获得了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1.5万吨、抗氧剂1万吨、专用合成材料1万吨、添加剂0.5万吨、稳定剂0.5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岳云环评[2022]3号）（详见附件四）。

受市场影响，该项目在建设完成后并未进入正式运营阶段。由于未进行正式运营，项目方面未完成竣工验收等其他环保手续。

2.4 原有项目工程组成

迁建前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租赁面积1000m²，劳动定员16人，不在厂区食宿，年生产300天，2班制，每天14小时生产。原有项目主要建设工程见下表。

表 2-9 原有项目主要建设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组成	工程名称	主要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区域	1层，砖混结构，面积800m ² ，设有生产区200m ²
辅助工程	办公区域	3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43m ²
储运工程	储存区域	成品区250m ² 、原料区250m ² 、固废暂存区5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工业园给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巴陵石化水务部生化装置
	供电	市政电网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气	加强设备密闭；物料储存于密闭容器中
	废水	清洗废水由专用桶收集，回用于生产，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道，进入巴陵石化水务部生化装置处理
	固体废物暂存设施	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5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生活垃圾设垃圾桶
	噪声治理	减振、消声、隔声

2.5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原有项目为新材料生产线项目，与本项目一致，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 2-3~2-6。

2.5.1 原有项目产排污及防治措施情况

表 2-10 项目产排污及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废气	NMHC	0.06t/a	0.06t/a
		颗粒物	极少量	极少量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145.92t/a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浓度和产生量： COD: 300mg/L、0.044t/a; BOD ₅ : 160mg/L、0.023t/a; SS: 150mg/L、 0.022t/a; 氨氮: 30mg/L、0.004t/a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巴陵石化污水处理 厂: COD: 120mg/L、0.018t/a; BOD ₅ : 60mg/L、0.009t/a; SS: 45mg/L、 0.007t/a; 氨氮: 24mg/L、0.004t/a
固体废物	生产固废	废包装 袋	1.7t/a	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废包装 桶	473.6t/a	厂家回收循环利用
	生活固废	生活垃 圾	2.4t/a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声级值为 60~75dB (A)。			

2.5.2 原有项目环保设施情况

表 2-11 原有项目环保设施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物	环保设施	执行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总排口 (DW001)	化粪池	巴陵石化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加强设备封闭、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排放限值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固废	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 50m ² ，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原料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物资相关单位回收利用，包装桶集中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利用。		
风险	1、安排专门人员管理设备，定期对设施设备进行检修、维护，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2、加强原材料泄漏防范措施：主要包括分区防渗、加强职工培训、强化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建立巡查制度、加强管理。		
其他	对厂区地面进行水泥固化防渗处理，对原料仓库重点防渗区按设计要求进行重点防渗处理		

2.6 原有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存在问题

原项目在建设完成后未进行设备调试及未进入正式运营阶段，因此项目方面未完成竣工验收及无排污许可证。

2.7 环保问题扰民投诉

原项目在建设完成后并未进入正式运营阶段，无环保问题及居民投诉。

2.8 与原有项目相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项目迁建后遗留的环保问题

迁建前项目租赁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原机加工房（含办公楼和生产车间）的现有厂房，尚未正式投产，仅设备调试安装时产生了极少量污染物。随着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生产设备全部搬迁，同时将厂房内的固体废物进行合理的处置清理后，地面水泥整平，厂房恢复原状，对环境的污染即消失，不存在遗留的环保问题。

由于迁建前项目在建设完成后并未进入正式运营阶段，项目未完成竣工验收，无环保投诉，无环保处罚。因此本评价未针对迁建项目提出相关的整改措施。

2.9 本项目拟迁建厂房情况

迁建项目搬迁至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华机械厂涵洞处），经调查，该闲置厂房属于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厂房内供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完善。因原项目厂房急于收回，故将原设备拆除，并在本项目厂房内安装完毕，但未生产。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已对企业涉嫌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立案审批（详见附件八）。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 大气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3.1.1 区域环境空气

本项目位于岳阳市云溪区，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划为二类区，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优先采用评价基准年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布的数据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或采用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连续一年的监测数据；本环评采用 2023 年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公开发布的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进行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云溪区 2023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8μg/m ³	60μg/m ³	1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19μg/m ³	40μg/m ³	47.5	
CO	24h 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	1.1mg/m ³	4mg/m ³	27.50	
臭氧	8h 平均第 90 位百分位数	150μg/m ³	160μg/m ³	93.75	
PM _{2.5}	年平均浓度	32μg/m ³	35μg/m ³	91.43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54μg/m ³	70μg/m ³	77.14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的 6 个基本监测因子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行政区域云溪区属于达标区。

3.1.2 特征污染物

为了解项目特征污染物(TSP)现状情况，本评价引用《云溪区松阳湖港区化工码头至云溪区绿色化工园公路工程(三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4 日~2023 年 1 月 6 日，监测点位于该项目起点东南侧 4.3km 处，距离本项目西北侧约 4.6km。本次引用数据的时间在近三年内，引用数据的检测点位与项目距离小于 5km，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对于引用数据的要求，本次环评引用数据可行。引用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3-2 特征因子引用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mg/m³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达标情况
东南侧约 4300m	总悬浮颗粒物	2023.1.4	0.070	0.3	达标
		2023.1.5	0.062	0.3	达标
		2023.1.6	0.066	0.3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TSP 现状监测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项目所在区域纳污水体为长江，根据《湖南省主要水系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43/023-2005），长江该河段水域应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质量现状情况，本次评价引用常规监测资料：长江国控（省控）断面水质现状，收集了城陵矶常规断面和陆城常规断面 2023 年的常规监测数据。监测结果统计如下：

表 3-3 长江城陵矶断面 2023 年主要常规因子监测结果评价表 单位：mg/L(pH/无量纲)

指标	pH	COD	氨氮	TP	BOD ₅	LAS	挥发酚	石油类	
2023 年	1月	8	/	0.02	0.068	/	/	/	
	2月	8	11.0	0.08	0.064	1.6	0.2	0.0002	0.005
	3月	8	13.5	0.06	0.069	1.0	0.2	0.0002	0.005
	4月	7	12.8	0.03	0.077	1.4	0.2	0.0002	0.005
	5月	8	/	0.02	0.079	/	/	/	/
	6月	8	/	0.03	0.070	/	/	/	/
	7月	7	6.8	0.02	0.069	1.5	0.02	0.0002	0.005
	8月	8	/	0.02	0.059	/	/	/	/
	9月	8	/	0.02	0.065	/	/	/	/
	10月	8	11.3	0.02	0.064	0.2	0.02	0.0004	0.005
	11月	8	/	0.02	0.074	/	/	/	/
	12月	8	/	0.02	0.063	/	/	/	/
	均值	8	11.1	0.03	0.068	1.1	0.02	0.0002	0.005
执行标准	6~9	≤20	≤1.0	≤0.2	≤4	≤0.2	≤0.005	≤0.05	

表 3-4 陆城断面 2023 年主要常规因子监测结果评价表 单位：mg/L (pH/无量纲)

指标	pH	COD	氨氮	TP	BOD ₅	LAS	挥发酚	石油类	
2023 年	1月	8	7.3	0.13	0.063	1.3	0.02	0.0002	0.005
	2月	8	6.7	0.08	0.060	1.5	0.02	0.0002	0.005
	3月	8	5.3	0.05	0.050	1.7	0.02	0.0002	0.005
	4月	7	6.3	0.06	0.050	2.2	0.02	0.0002	0.005
	5月	8	6.7	0.04	0.050	2.0	0.02	0.0002	0.005
	6月	8	5.3	0.05	0.060	1.9	0.02	0.0002	0.005
	7月	7	5.3	0.05	0.050	1.9	0.02	0.0002	0.005
	8月	8	8.7	0.06	0.043	1.9	0.02	0.0002	0.005

	9月	8	5.3	0.08	0.060	1.9	0.02	0.0005	0.005
	10月	8	7.3	0.03	0.070	2.1	0.02	0.0002	0.005
	11月	8	7.7	0.03	0.060	1.9	0.02	0.0002	0.005
	12月	8	6.0	0.04	0.050	1.9	0.02	0.0002	0.005
	均值	8	6.5	0.06	0.056	1.8	0.02	0.0002	0.005
执行标准	6~9	≤20	≤1.0	≤0.2	≤4	≤0.2	≤0.005	≤0.05	

根据 2023 年监测结果，城陵矶断面和陆城断面地表水质量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相关限值，断面水质变化幅度较小，整体较稳定。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要求，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监测。

3.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内，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生态环境影响。

3.5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租用已建的厂房进行生产，生产全过程密封性良好，液体原辅材料均密闭储存于包装桶中，全厂区均为硬底化地面，重点防渗区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地面不存在断层、土壤裸露及地下水不存在地面漫流、垂直入渗的污染途径，故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及土壤质量现状调查。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巴陵片区内，根据项目特点确定评价范围内周围居民点为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确定的环境敏感点和保护目标见下表和附图五。

表 3-5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及最近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居民区 1	西 150m	居住，约 500 户，约 15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居民区 2	西南 83m	居住，约 300 户，约 900 人	
	岳化四小	西南 238m	学校，约 610 人	
	散户 1	东南 237m	居住，15 户，约 45 人	
声环境	厂界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水环境	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分散式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3.7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3.7.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 VOCs 参照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限值要求。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3-6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³	监测点	执行标准
有组织	颗粒物	120	DA001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20		
无组织	颗粒物	1.0	厂界外浓度最高点	
	非甲烷总烃	4.0		

表 3-7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监控位置
NMHC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大门外设置监控点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点浓度值	

3.7.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不在厂区内排放。

3.7.3 噪声排放标准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营运期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表 3-8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标准限值	
			参数名称	限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	施工阶段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p>3.7.4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总量控制指标</p>	<p>污染物总量控制是以环境质量目标为基本依据，对区域内各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实施控制的管理制度。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23号），该办法中主要污染物指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铅、镉、砷、汞、铬、挥发性有机物、总磷等十一类污染物。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因子为：VOCs。</p> <p>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本项目大气污染因子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废气中的 VOCs。</p> <p>本项目估算有组织排放 VOCs 量为 0.010t/a，无组织排放 VOCs 量为 0.012t/a，合计为 0.022t/a。</p> <p>因此，建议本项目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22t/a。</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4.1 施工期污染源强分析</p>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是在现有厂房内进行简单装修及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室内装修及设备安装产生的污染较少，施工完成后，污染随即消失，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p> <p>4.1.1 废气</p> <p>本项目施工废气来源于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施工扬尘，产生量较小，且项目设备安装是在室内施工，加强室内通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p> <p>4.1.2 废水</p> <p>施工期废水主要为设备调试废水，将全部用于生产不外排。</p> <p>4.1.3 噪声</p> <p>施工期各阶段主要的噪声源有电钻及切割机等，噪声声源较强，而且噪声源叠加后噪声声级增加。环评要求施工单位合理安排工期，注意避开了人们正常休息时间，在夜间（22:00~06:00）和中午（12:00~14:00）不使用高噪声的施工机械，避免强噪声机械作业噪声对周边民众产生影响。</p> <p>4.1.4 固体废物</p> <p>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以及废包装材料。其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p>4.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p> <p>4.2.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工业》（HJ 1103-2020）中“3.14 挥发性有机液体”的定义：“真实蒸气压大于等于 0.3kPa 的单一组分有机液体”，由工程分析章节中物料理化性质可知，<u>本项目使用的液态原辅材料中，抗氧剂（B、C）及辅料均为不易挥发物质，且产品生产全过程均在常温常压下进行，为物理混合过程，不发生化学反应，液态原料均封闭储存于中小型包装桶中，且通过管道密闭输送，物料的挥发量极少，故本次环评不考虑这些物质的挥发性。</u></p> <p><u>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乳化剂在工艺过程中的少量挥发（生产过程中乳化罐及搅拌罐均为全封闭式，挥发产生环节主要是乳化剂投料、成品灌装环节）和固态原料投料</u></p>

护 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措 **4.2.1.1 废气源强**

施 (1) 乳化剂投料、成品灌装挥发

类比同类型项目有机物挥发量计算方法，再根据《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通用源项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乳化剂的挥发性有机物工作损失排放系数为：0.115 千克/吨-装载量；本项目年使用乳化剂 500 吨，则有机废气产生量为 0.06t。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设计总风量为 5000m³/h，废气收集效率可以达到 80%，剩余 20%未能捕集的无组织排放。则有组织有机废气产生量为 0.048t，无组织有机废气产生量为 0.012t。

(2) 固态物料投料粉尘

项目工艺过程中采用全封闭式。粉尘主要来自于固态原料投料工序，固态原料投料时会有少量粉尘逸散。本项目无行业排污核算系数，故类比同类型项目粉尘计算方法后，将投料工序的粉尘排放系数取 0.1%。本项目固态物料约为 3938t，则粉尘产生量为 3.94t。

4.2.1.2 废气治理措施及达标性分析

(1) 乳化剂投料、成品灌装挥发治理措施

本项目乳化剂投料、成品灌装过程中的挥发性有机物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进行高空排放。参照同类型项目可知，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处理效率为 80%，则有机废气排放量为 0.010t/a。

处理工艺原理：

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法主要是利用的活性炭的吸附功能，活性炭是一种多孔性的含炭物质，它具有高度发达的孔隙构造，活性炭的多孔结构为其提供了大量的表面积，能与气体（杂质）充分接触，从而赋予了活性炭所特有的吸附性能，使其非常容易达到吸收收集杂质的目的。就像磁力一样，所有的分子之间都具有相互引力。正因为如此，活性炭孔壁上的大量的分子可以产生强大的引力，从而达到将有害的杂质吸引到孔径中的目的。当吸附载体饱和后需要处理。

(2) 固态物料投料粉尘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共用一个高排气筒（DA001）进行高空排放，除尘效率可达 99%，则粉尘收集量为 3.90t，收集后的粉尘用于生产不外排。未收集到 0.04t 的粉尘由无组织排放。

处理工艺原理：

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干式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

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详见下表：

表 4-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核算方法	污染防治设施及工艺			排放标准	产生（收集）量（t/a）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限值（mg/m ³ ）
				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处理效率				
乳化剂投料、成品灌装挥发	NMHC	有组织	产污系数法	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	是	8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48	0.010	120
		无组织		加强通风	/	/		0.012	0.012	4.0
固态物料投料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产污系数法	布袋除尘+15m排气筒	是	99%		3.90	/	120
		无组织		加强通风	/	/		0.04	0.04	1.0

(3) 大气排放口基本信息

本项目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排放温度（℃）	排气筒类型
			经度	纬度				
DA001	有机废气、粉尘排放口	NMHC、颗粒物	113.303796	29.461586	15	0.3	20	一般排放口

(4) 排气筒设置合理性

项目固态物料投料收集的粉尘和乳化剂投料成品灌装的有机废气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气筒高度一般不应低15m，本项目排气筒为15m，满足排气筒高度要求。项目排气筒数量、高度设置基本合理。

表 4-3 有组织废气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排气筒编号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DA001 排气筒	污染治理设施失效	颗粒物	0.94	0.5	1	停产检修
		NMHC	0.011	0.5	1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严格落实各项废气防治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前提下，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4.3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实施厂房全覆盖，因此可不计算初期雨水。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水为电机冷却水和设备清洗废水。

4.3.1 电机冷却水

本项目采用专用收集水槽对冷却水进行集中收集。收集后循环利用，定期补充损耗水量，不外排。

4.3.2 设备清洗废水

项目生产不同产品时部分设备共用，因此，切换产品生产需对乳化罐、搅拌罐、成品罐等设备进行清洗，本项目使用自来水进行清洗，清洗流程与生产流程一致，直接将自来水泵送至乳化罐、搅拌罐、成品罐中，利用搅拌器、循环泵等设备进行搅拌，无需开罐清洗，清洗用水量约为 139t/a，设备清洗后的废水通过分装泵分装，用专用的收集桶收集密封储存于原料区，待下次生产该产品时，作为配料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不外排（注：本项目生产分散剂、硬脂酸钙乳液、橡胶、塑料复合助剂时，需要使用自来水，生产此类产品之后产生的设备清洗废水用专用收集桶分类收集后暂存后，待下次再生产该产品时，回用于该产品的生产；抗氧化剂生产过程中无需使用自来水，在生产这两项产品之后所产生的设备清洗水通过专用收集桶收集后全部回用（少量多次）于分散剂生产过程，全部进入分散剂产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抗氧化剂的清洗废水通过少量多次的方式回用进入分散剂，不会影响分散剂产品质量）。

设备冲洗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该废水由专门收集桶收集，全部回用于生产进入产品，不外排。

4.3.3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产排污情况如下所示：

表 4-4 废水污染物汇总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排放量 t/a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式
设备清洗废水	/	COD、SS	用专用的收集桶收集密封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电机冷却水	/	/	循环使用，不外排

4.4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4.4.1 噪声源强

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搅拌罐、各类泵等，单台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分布在车间内，可主要通过对生产设备产噪较大的设备安装橡皮垫和消声器等减振消声措施控制噪声，同时加强机械设备的检修和维护，避免因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噪声增大。各噪声源源强见下表。

表 4-5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生产车间	搅拌罐	65	合理布置、基础减震、隔声处理，围墙隔声，加强管理和设备的保养。	25	5	3	东	4	56.8	24h	20	36.8	1
							南	22	55.8			35.8	1
							西	13	55.9			35.9	1
							北	60	55.8			35.8	1
	各类泵	70		10	13	2	东	10	56.0			36.0	1
							南	10	56.0			36.0	1
							西	7	56.2			36.2	1
							北	75	55.8			35.8	1

注：以厂房东南角地面中心为（0,0,0）

4.4.2 噪声预测

(1) 噪声预测模式及参数

①本项目噪声源位于厂房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室内声源噪声预测计算模式：

$$L_{oct,1} = L_{w \text{ oct}} + 10 \lg \left(\frac{Q}{4\pi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oct,1}$ ——某个厂房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text{ oct}}$ ——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 = Sa / (1 - \alpha)$ ，S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2000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

数，0.05；

r_1 ——室内某个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m。

②所有厂房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T)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oct,1(i)}} \right]$$

③厂房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oct,2}(T) = L_{oct,1}(T) - (TL_{oct} + 6)$$

式中： TL_{oct} ——隔声损失，项目取 20dB。

④将室外声级 $L_{oct,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等效声源第 i 个倍频带的声功率级 $L_{w\ oct}$ ：

$$L_{w\ oct} = L_{oct,2}(T) + 10 \lg S$$

式中： S 为透声面积， m^2 。北侧厂界（大门）透声面积约为 $35m^2$ ；东侧、西侧厂界（窗户开口处）透声面积各约为 $150m^2$ 。

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当声源处于自由空间且仅考虑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则距离点声源 r 处的声压级为：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2) 预测结果

经计算，工程建成后的厂界噪声值预测见下表。

表 4-6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位置	贡献值 (dB (A))	标准限值 (dB (A))	达标情况
东厂界	49.4	昼间 65dB (A)、夜间 55dB (A)	达标
南厂界	33.5		达标
西厂界	49.6		达标
北厂界	42.8		达标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正常工况下，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噪声，在采取相应的防噪和降噪措施后，项目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4.4.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降低项目营运时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项目应加强管理，采取切实有效的降噪措施：

- ①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降噪；
- ②对高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减振、隔声装置并尽量布设在厂房内离厂界较远处；
- ③将主要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减轻对外环境的噪声影响；
- ④加强厂区进出车辆管理，在厂区设置禁鸣标识，严禁随意鸣笛，增强机械的维护保养；

综上所述，采取以上有效的噪声防治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项目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4.5 固废影响分析

4.5.1 固体废物产生信息

项目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

项目定员16人，不在厂区食宿，生活垃圾排放量按0.5kg/人·d计，则项目每天产生生活垃圾的量为8kg，年工作300天，则年产生垃圾量为2.4t。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主要为原料废包装袋、包装桶。

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均为一般化学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1.7t，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间，统一收集后由相关部门回收再利用。

原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473.6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由厂家回收循环利用。

（3）危险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间会定期对各机械设备进行检修维护，该过程会产生少量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和废活性炭。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05t/a，废润滑油桶产生量为 0.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属于 HW08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 900-249-08），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P510 页，活性炭有效吸附量： $q_e=0.24\text{kg/kg}$ 活性炭，项目被吸收的有机废气 0.06t/a，处理有机废气至少需要活性炭 0.25t/a，则项目年产生废活性炭的量为 0.25t/a。活性炭一次填充量约 0.15t，活性炭约每半年更换一次，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其类别是 HW49，代码为 900-041-49，用胶袋密封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公司处理。

具体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名称	属性	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固废/危废代码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危险特性	处置量 (t/a)	处置措施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产污系数法	2.4	/	2.4	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区	废包装袋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900-099-S16	物料衡算法	1.7	/	1.7	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废包装桶					473.6	/	473.6	厂家回收循环利用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900-214-08	物料衡算法	0.005	T	0.005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润滑油桶			900-249-08		0.002	T	0.002	
	废活性炭			有机废气	900-041-49	产污系数法	0.25	T	

4.5.2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①一般固废暂存区：项目新建 1 间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位于厂房东北侧，建筑面积约 40m²，应符合防扬尘、防渗漏要求；贮存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的警示、提示标志；一般固废暂存间内不得混入生活垃圾。

②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东北侧，建筑面积约 5m²。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属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危险废物处理公司收集处理。

危险废物要用不易破损、变形、老化、能有效地防止渗透、扩散的容器贮存，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在标签上详细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重量、成分、特性及发生泄漏的处理方法等。

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用以存放装载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

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做好防腐防渗防漏处置。危险固废储存于阴凉、通风、隔离的库房。库温不超过 35℃，相对湿度不超过 85%，保持储存容器密封。应与禁配物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储区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起运时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

危废暂存间污染防治措施：

①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废物贮存设施应设置密闭室内。

③废物贮存设施设置防渗、防雨、防漏、防火等防范措施。

④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⑤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危险固废的暂存方案：建设单位拟收集危险废物后，放置在厂内的危废暂存区。同时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⑥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

采取以上措施后，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固废要求管理、储存、处置的前提下，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4.6 地下水及土壤

项目运营过程会使用液体有机助剂，评价要求建设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具体的防渗防控措施如下：

根据本项目厂区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将厂区划分为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污染防治区。针对不同的区域提出相应的防渗要求。

①重点污染防治区：本项目重点防渗区为原料区及危废暂存间。对于重点污染防治区，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防渗设计。并有防风、防雨、防晒等功能，现场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原料区：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者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设置 10cm 高的围堰，防止液态原料泄露扩散；固态原料存放在存放于托盘上，防止受潮。

②一般污染防治区

本项目一般污染防治区为生产区、成品区、一般固废暂存间。

对于一般污染防治区，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II类场进行设计。

一般污染区防渗要求：当天然基础层的渗透系数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时，应采用天然或人工材料构筑防渗层，防渗层的防渗性能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 \times 10^{-7} \text{cm/s}$ 和厚度 1.5m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防渗层的渗透量，防渗能力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第 5.3 条等效。

项目厂区地面已全面进行水泥固化防渗处理，并计划对重点污染防治区采取重点防护措施，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地下水的影响很小。

项目对土壤的影响及防治措施如下：

一般情况下对土壤的环境影响主要来自“三废”排放。

①废气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废气中的污染物通过降水、扩散和重力作用降落至地面，渗透入土壤，进而污染土壤环境。本项目为全密封式生产，排放的废气量极少，因此，项目排放的废气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不大。

②废水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工业废水用于农灌或排入河流、湖泊后再作为农业灌溉用水，都会使土壤收到污染。本项目生产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不在厂区内排放。项目废水不直接排入周围水体，不会对周边区域土壤产生污染。

③固体废物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在掩埋或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渗滤液进入土壤，能改变土质和土壤结构，影响土壤微生物的活动，危害土壤环境。本项目产生的固废都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将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项目场地内进行填埋处置，不会对土壤造成污染。

综上所述，项目在做好各项防护措施后，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对土壤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4.7 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是对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发生的可预测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或突发事件产生的新的有毒有害物质所造成的对人生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进行评估、提出防范、减缓与应急措

施。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4.7.1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项目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的分级

分析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参见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按附录 C 对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进行判断。

危险物质数量及临界量比值（Q）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geq 1$$

式中：q₁、q₂、q_n 每种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 1 时，将 Q 值划分为：① 1 ≤ Q < 10；② 10 ≤ Q < 100；③ 100 ≤ Q。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的确定情况见下表：

表 4-8 涉及的风险物质及 Q 值计算一览表

名称	贮存位置	最大贮存量 qi/t	临界量 Qi/t	qi/Qi
废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0.005	2500	0.000002
Q				0.000002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基本原则，本项目 Q < 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导则，项目只需进行简单风险分析。

4.7.2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等，本项目所用原辅材料为硬脂酸钙粉、乳化剂、抗氧剂、辅料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其中硬脂酸钙、乳化剂、通用合成材料属于高闪点不易燃物质，抗氧剂、辅料不燃。

项目主要的环境风险物质为废润滑油。如管理操作不当或意外事故，将会发生泄露、火灾等风险事故。一旦发生这类事故，将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的污染影响。

4.7.3 环境风险分析

最大可信事故是基于经验统计分析，在一定可能性区间内发生的事故中，造成环

境危害最严重的事故。根据本项目物质危险性识别、生产设施危险性识别和重大危险源的识别分析结果，

确定本报告最大可信事故为：

事故一、废润滑油发生泄漏；

事故二、厂房发生火灾引发的二次污染；

事故三、原辅材料发生泄露。

物质泄漏、火灾事故其发生带有明显的随机性和偶然性。这类事故的发生对环境的影响将会持续一定的时间，带来的后果也较为严重。

4.7.4 环境管理制度

项目应将环境管理纳入日常管理中，根据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和企业自身特点，制定环境管理的具体内容。提出如下要求及建议：

①进一步完善安全环保科，确保环境管理工作人员的聘任。于车间设置环保专干，负责车间环保设施的使用、管理和检查，保证环保设施处于最佳状态。环保专干应每周对所辖范围内的环保设备工作情况进行至少一次巡回检查，并参加公司环保会议和污染事故调查，上交本部门出现的污染事故报告，并建立运行记录台账。

②建立环保档案，包括环评报告、环保工程验收报告、污染源监测报告、环保设备运行记录以及其它环境统计资料，掌握企业排污情况的污染现状，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汇总、编报环保年度计划及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定期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汇报。

③控制和预防污染，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严防跑冒滴漏事故的发生，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达标排放。每月考核一次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并指定专人负责对环保设备的大、中修的质量验收。

④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有组织、有计划地对全厂干部和职工进行环保技术及清洁生产培训，对环境保护的先进经验、先进技术进行推广和应用，将清洁生产纳入生产规范化管理，不断完善节水、节能、降耗的具体措施。

⑤将环境管理指标落实到每个生产和管理岗位，制订厂区环境保护规划，提出环境保护目标，制订和完善环保考核制度和有关奖罚规定。

⑥认真对待和组织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善后处理，追查事故原因，杜绝事故遗留隐患，并参照企业管理规章，提出对事故责任人的处理意见，上报公司管理层。

4.7.5 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存在一定的环境风险，建设单位在设计中应充分考虑到可能的风险事故并采取必要的措施，在日常工作中加强管理，预防和及时处理风险事故，减少可能的环境影响及经济损失。通过采取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得到有效控制。

表 4-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省	(岳阳市)市	(云溪)区	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化机械厂涵洞处)
地理坐标	经度	113° 18' 13.652" E	纬度	29° 27' 42.194" N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废暂存间的废润滑油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具有操作不当引发的火灾事故，原辅材料、危险废物泄漏造成的环境污染； 大气：①当由于操作不当造成火灾时，事故黑烟及燃烧产生的一氧化碳会给区域环境带来不利影响； 地表水、地下水、土壤：①原辅材料、危险废物泄漏可能会对附近水质、土壤造成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	①安全出口及安全疏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的要求； ②场地禁止烟火并配置消防器材，保证消防器材的正常使用； ③加强环保、安全、消防和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安全、消防各项制度，设置环保、安全、消防专门科室和管理人员，保证安全防护设施正常运行或处于良好的待命状态； ④定期检查存储容器的密闭性，做到有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⑤做好地面硬化、防渗、防泄漏措施； ⑥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4.8 环境监测因子

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耳目，是环境管理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该项目营运期间，须定期监测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以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并掌握厂区周围环境质量水平和污染变化趋势。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HJ1103-2020)要求制定监测计划，环境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4-10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内容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气	NMHC	厂房门口	1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颗粒物	DA001 排气筒	1次/年	
	NMHC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限值
	颗粒物	厂界外浓度最高点	1次/年	
	NMHC			
噪声	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四周外 1m 处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9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总投资估算为 3.5 万元，占本次扩建投资 785.97 万的 0.45%，具体估算见下表。

表 4-11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治理措施	投资费用/万元
1	废气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15m 排气筒	2.5
2	噪声		隔声、减震、降噪	0.3
3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	0.5
4	风险防范		分区防渗	0.2
合计				3.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布袋除尘+15m 排气筒 (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排放限值
			NMHC	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DA00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加强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排放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NMHC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隔声减振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 40m ² ，危废暂存间 5m ² ，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原料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物资相关单位回收利用，废包装桶集中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集中收集后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地面进行水泥固化防渗处理，对车间的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按设计要求进行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安排专门人员管理设备，定期对设施设备进行检修、维护，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2、加强原材料泄漏防范措施：主要包括分区防渗、加强职工培训、强化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建立巡查制度、加强管理。 3、加强危废暂存间泄露防范措施：危废暂存间地面必须进行防渗漏处理；门口设置台账作为出入库记录；专人管理，定期检查防渗层的情况。 4、准备各项应急救援物资。 5、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器材，在发生泄漏、火灾和爆炸等事故时控制泄漏物和消防废水进入下水道。企业应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选址可行，平面布局基本合理，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基本满足环境功能要求；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可将各类污染因素的环境影响控制在环境可接受的程度和范围内。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确保环保设备长期稳定正常运行、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建设项目基本可行。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0.022	/	0.022	-0.038
	颗粒物	/	/	/	0.04	/	0.04	+0.04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2.4	/	2.4	0
	废包装袋	/	/	/	1.7	/	1.7	0
	废包装桶	/	/	/	473.6	/	473.6	0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	/	/	0.005	/	0.005	+0.005
	废润滑油桶	/	/	/	0.002	/	0.002	+0.002
	废活性炭	/	/	/	0.25	/	0.25	+0.2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迁建前后企业“三本账” 单位 t/a

类型	污染源	污染因子	迁建前全厂排放量	迁建后全厂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总量	迁建前后排放增减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生产	非甲烷总烃	0.06	0.06	0.038	0.022	/	0.022	-0.038
		颗粒物	少量	3.94	3.9	0.04	/	0.04	+0.04
废水	生活	废水量	145.92	/	/	/	/	/	-145.92
		COD	0.018	/	/	/	/	/	-0.018
		BOD ₅	0.009	/	/	/	/	/	-0.009
		SS	0.007	/	/	/	/	/	-0.007
		NH ₃ -N	0.004	/	/	/	/	/	-0.004
固废	生活	生活垃圾	2.4	2.4	/	2.4	/	2.4	0
	生产	废包装袋	1.7	1.7	/	1.7	/	1.7	0
		废包装桶	473.6	473.6	/	473.6	/	473.6	0
	维修	废润滑油	/	0.005	/	0.005	/	0.005	+0.005
		废润滑油桶	/	0.002	/	0.002	/	0.002	+0.002
	生产	废活性炭	/	0.25	/	0.25	/	0.25	+0.25

附件一 环评委托书

环评委托书

湖南京帝环保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委托贵单元承担本公司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迁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事项按合同要求执行。请按此委托尽快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12月2日



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同意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硬脂酸钙乳液生产线生产地址变更的复函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信泽瑞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硬脂酸钙乳液生产线生产地址变更申请》收悉。为满足中石化湖南石化公司乙烯项目建设用地需要，你公司提出将硬脂酸钙乳液生产线项目生产地址由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化大道（原岳华锦纶厂五区）变更为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华机械厂涵洞处）。经高新区管委会研究，在不增加安全、环保风险，不改变项目投资额度、主体装置、主要设备、工艺技术、原料产品及产能的情况下，原则同意项目生产地址调整。请你公司依法办理建设审批手续。

此复。

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1月6日

岳阳市云溪区发展和改革局

岳云发改备〔2024〕45号

岳阳市云溪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变更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建设地址的通知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变更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建设地址的申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已于2022年1月19日（岳云发改备〔2022〕2号）在我局办理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01-430603-04-05-299915。为满足中石化湖南石化公司乙烯项目建设用地需要，需对该项目建设地址进行调整，经核实，现调整相关内容如下：

1、将原项目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化大道（原岳华绵纶厂五区）。调整为：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化机械厂涵洞处）。

2、本通知仅用于调整上述内容，与岳云发改备〔2022〕2号备案证明一并使用方为有效。其他相关内容不变，仍按岳云发改备〔2022〕2号备案证明执行。

3、项目业主须依据本通知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调整手续后

方可开展后续工作，以上信息由企业网上告知，信息真实性由该企业负责。

岳阳市云溪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1月13日

备案专用章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云环评〔2022〕3号

关于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的报告》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位于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化大道（原岳化锦纶厂五区）。项目总投资 785.97 万元，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9%。项目租赁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原机加工房（已搬空闲置），于厂房内新建一条新材料生产线，并改造完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其余主体、储运、公用、环保等工程依托现有。项目主要以硬脂酸钙粉、脱盐水、乳化剂、辅料、抗氧剂 A、抗氧剂 B、抗氧剂 C、SBS、SSBR、SEBS 等为原辅料，通过物理混合的方式，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

根据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基本内容、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我局原则同意你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在施工及营运期间须全面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长期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1. 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采取边界围挡、硬化道路、物料遮盖、定期洒水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避开夜间施工、合理布局等措施控制声环境影响；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倾倒在指定地点、安全处置；施工期各类废水应收尽收、合理处置；落实好施工期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尽量缩短施工期。

2.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投料、搅拌、灌装挥发废气和投料粉尘，通过密闭设备生产、全封闭负压投料等措施有效减少挥发逸散，确保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限值。

3.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设备清洗水等。设备清洗水按要求分类存储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管网排入巴陵石化公司生化污水处理场深度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巴陵石化公司生化污水处理场接纳标准。

4.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桶。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桶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安全贮存、妥善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合理处置。

5.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并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6.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并实施源头控制措施、分区防渗措施、污染监控计划、风险事故应急响应方案等；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设备及防渗构筑物等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根据分区防渗要求做好重点区域的防腐防渗工作，强化管理，避免由于泄漏污染地下水。

7. 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8.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9.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VOCs 0.06t/a。

三、你公司应自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送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云溪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



附件五 化学品说明书

附件 5-1 硬脂酸钙化学品说明书

	
CNAS IB0071	NO.2614120022
<h1>安全技术说明书</h1> <h2>(SDS)</h2>	
中文名称:	<u>硬脂酸钙</u>
英文名称:	<u>CALCIUM STEARATE</u>
生效日期:	<u>2014年12月26日</u>
编制人:	<u>刘林林</u>
审核人:	<u>冯卓</u>
批准人:	<u>张一凡</u>
 上海化工研究院检测中心	

湖州市菱湖新望化学有限公司

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硬脂酸钙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中文名称: 硬脂酸钙
 英文名称: CALCIUM STEARATE
 企业名称: 湖州市菱湖新望化学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菱湖镇秀溪中路8号
 邮编: 313018
 E-mail: sales@xwchemical.com
 传真号码: 86-572-3948368
 企业应急电话: 86-572-3948695
 技术说明书编码: 2614120022
 生效日期: 2014年12月26日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本品依据GB 13690-2009《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 无相关分类信息。
 侵入途径: 眼睛和皮肤接触、食入、吸入。
 健康危害: 无资料。
 环境危害: 无资料。
 燃爆危险: 不属于易燃危险品。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学品名称: 硬脂酸钙

成份	含量	CAS NO.	EC NO.
硬脂酸钙	40-60%	1592-23-0	216-472-8
棕榈酸钙	60-40%	542-42-7	208-811-3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大量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若有刺激, 立即就医。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 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15分钟以上。若有刺激, 立即就医。
 吸入: 立即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若呼吸困难, 输氧; 若呼吸停止,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食入： 若清醒，温水漱口，立即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性： 不属于易燃危险品。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 可用雾状水、干粉、泡沫和二氧化碳灭火。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 消防员应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以防止皮肤和眼睛接触。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处置人员应进行适当防护。用洁净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密闭保存，待处置。清扫后通风，洒水。避免扬尘。
 环境保护措施： 不要让产品进入下水道。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注意事项： 操作人员应经过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穿一般作业防护服，戴合适的化学防护手套，避免吸入，避免与眼睛和皮肤直接接触。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避免与强氧化剂接触。工作场所应有通风系统和设备。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破裂受潮和造成损失。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干燥及通风的库房内。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应与强氧化剂分开存放。储存区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 无资料。
 监测方法： 无
 工程控制： 有通风系统和设备。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如需要，戴管理部门认可的面罩。
 眼睛防护：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一般作业防护服。
 手防护： 戴化学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后，淋浴更衣，污染的衣服洗净再用。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白色粉末
 气味： 稍有气味
 熔点： >160℃熔融
 pH： 8.7 (25℃, 50.0 g/L)
 溶解性： 微溶于水

第十部分 稳定性与反应活性

稳定性： 常温常压下稳定。
 避免接触的物质： 强氧化剂。
 聚合危害： 不聚合。
 有害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氧化钙。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硬脂酸钙: 大鼠口服毒性 - LD₅₀ - >10 gm/kg 小鼠口服毒性 - LD₅₀ - >10 gm/kg
 皮肤腐蚀/刺激: 无资料。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一次接触: 无资料。
 接触: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反复接触: 无资料。
 接触: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无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资料。
 生物积累潜力: 无资料。
 在土壤中的移动性: 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理

废弃处置方法: 处置前应参阅当地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建议交给具有资格的化学废物处理部门处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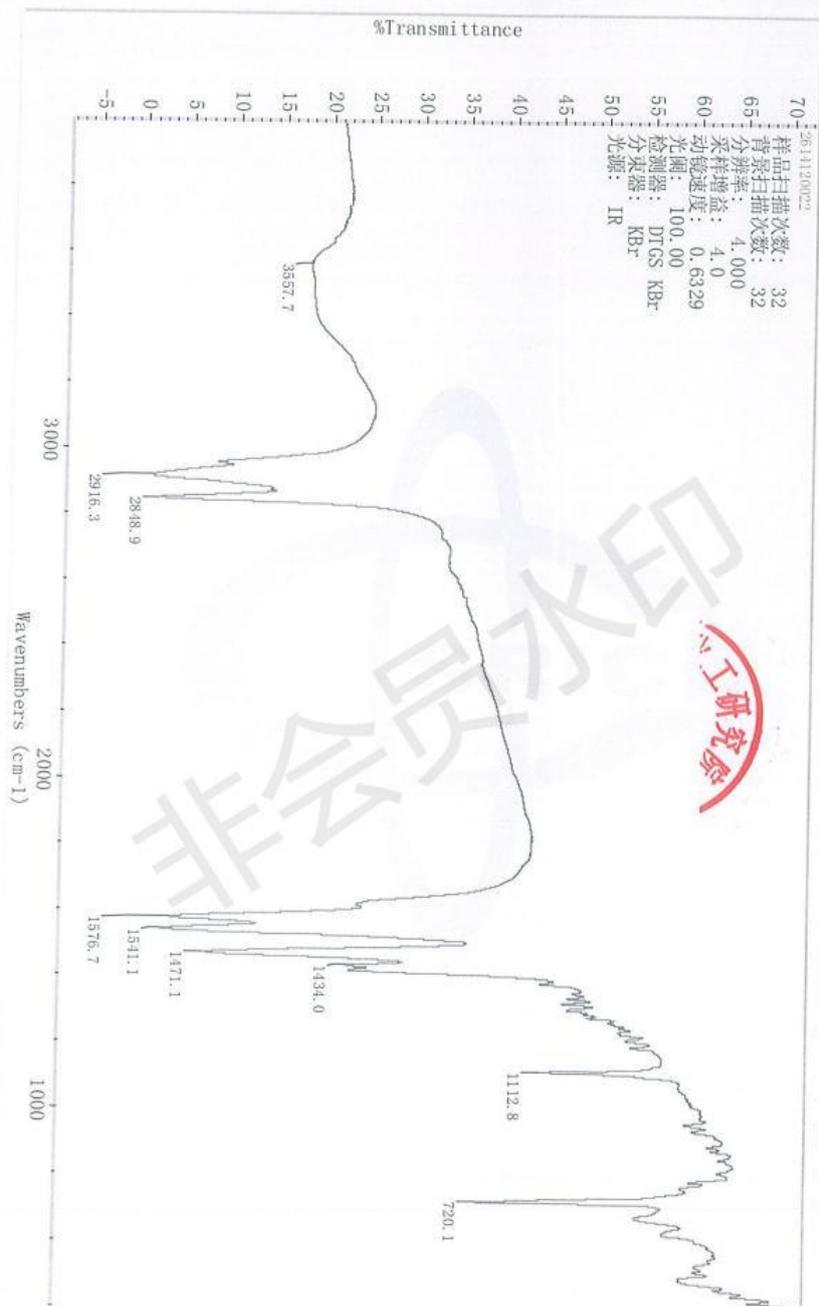
危险性类别: 无
 UN编号: 无
 包装标识: 无
 包装类别: 无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国内法规: 本品未列入GB 12268-2012《危险货物物品名表》中。
 本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版)中。
 本品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物品名表》(2009版)中。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 2014年12月26日
 填表部门: 上海化工研究院检测中心
 电话(传真): 8621-52815377/52800971/52807275/52811034/52569800
 修改信息: 第0次修订
 其他信息: 本说明书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成分含量信息和我中心现有知识编写。使用者有责任对说明书内容的正确性与完整性评估后,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其适用性,并对使用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附件 5-2 抗氧化剂化学品说明书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修订日期：2020/5/6

产品名称：抗氧化剂

MSDS 编号：XZRA003

版本：4.0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抗氧化剂

规格型号：XZ-726S

企业名称：北京信泽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城关农林路 1 号

邮 编：102413

传 真：010-89313700

联系电话：010-89319200

地址邮箱地址：xzrltd@vip.tom.com

企业应急电话：010-89319100

产品推荐及限制用途：用于橡胶及橡胶类聚合物。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非危险品。

侵入途径：食入、眼睛接触、皮肤接触。

预防措施：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健康危害：无资料

环境危害：无资料

燃爆危险：无资料

第三部分 成份/组成信息

纯品：抗氧化剂 726S

燃爆危险：无资料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用清水及肥皂冲洗。若有不适，则应送往医院治疗。

眼睛接触：应立即送往医院治疗。

食 入：立即喝下约 500-800ml 水，若有意识不清，则应立即送往医院救治。

急救人员防护：应避免眼睛接触。

急救提示：误吞食时，应考虑洗胃。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本品不燃，热分解温度高于 300℃

有害燃烧产物：高温时会分解出碳和硫的氧化物。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灭火注意事项：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应穿戴全套救火防护衣物及供养式呼吸防护面具。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应穿戴全套救火防护衣物及供氧式呼吸防护面具，避免吸入、身体接触，注意空气流通。对于少量的液体泄漏，可用湿润织物或海绵等物覆盖吸附，收集于容器内后进行处理。而大量液体泄漏后四处蔓延扩散，难以收集处理，可以采用筑堤堵截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然后进行转移处理。

消除方法：焚烧。

环境保护措施：不要将泄漏物排放至水道和土壤里。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密闭操作，注意通风。避免与强酸、强碱及强氧化剂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存储温度应在常温下，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未制定标准

工程控制：生产过程加强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建议佩戴口罩。

眼睛防护：带防护眼镜或防护面罩。

身体防护：穿防护衣和防护鞋。

手防护：带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完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无色或浅黄色透明液体。 **凝点 (°C)：** ≤-25。

闪点 (°C)： >200

沸点 (°C)： 260

粘度 (mps. a, 20°C)： ≤300

密度 (g/cm³, 20°C)： 0.91-0.95

蒸汽压 (pa, 200°C): 267
燃烧热 (kJ/mol): 无资料
临界温度 (°C): 无资料
临界压力 (mPa):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无资料
最小点火能 (mJ): 无资料
最大爆炸压力 (Mpa): 无资料
溶解性: 不溶于水。
主要用途: 用于橡胶及橡胶类聚合物。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属稳定性物质。

避免接触的条件:

禁忌物: 强酸、强碱及强氧化剂。

聚合危害: 无聚合。

燃烧(分解)产物: 碳和硫的氧化物。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大白鼠经口 LD50>10g/kg 体重。

刺激性: 进入眼睛, 会引起刺激, 长期皮肤接触, 会引起刺激。

致敏性: 无资料

致突变性: 无资料

致癌性: 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在水中不会分解, 对水中生物无毒

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 危险废物 工业液体废物

废弃处置方法: 填埋。

废弃注意事项: 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 本品为非危险品。

UN 编号: 无资料

包装标志: 暂无

包装类别：按一般化学品。

包装方法：200 升包装桶或 IBC 吨包集装箱。

运输注意事项：起运时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包装不破损、不倒塌、不坠落。严禁与强酸、强碱及氧化剂等混装混运。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防雨淋，防高温，防污染等。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30000 系列国家标准

《高毒物品目录》：未列入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未列入

《危险货物品名表》（GB 12268-2012）：未列入

《易制毒化学品目录》：未列入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1 年版）：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最新修订版日期：2020 年 5 月 6 日

编写及数据审核部门：安环部/技术部

修改说明：本 MSDS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标准编制。

免责声明：本 MSDS 中全面真实地提供了所有相关资料，但我们并不能保证其绝对的广泛性和精确性。本 M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并使用该产品的有关人员提供对该产品的安全预防资料。获取该 MSDS 的个人使用者，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本 MSDS 的适用性作出独立的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由于使用本 MSDS 所导致的伤害，我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附件 5-3 辅料化学品说明书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修订日期: 2020/5/6

产品名称: 汽提剂

MSDS 编号: XZRA002

版本: 4.0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汽提剂

规格型号: TYS-II

企业名称: 北京信泽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城关农林路 1 号

邮 编: 102413

传 真: 010-89313700

联系电话: 010-89319200

地址邮箱地址: xzrltd@vip.tom.com

企业应急电话: 010-89319100

产品推荐及限制用途: 用于橡胶及橡胶类聚合物。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非危险品。

健康危害: 对人体无毒、无腐蚀

环境危害: 自然环境内不分解出有害物

燃爆危险: 非易燃易爆品

第三部分 成份/组成信息

纯品	固含量
聚羧酸钠盐	20.0%±1.5%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用清水及肥皂冲洗。若有不适, 则应送往医院治疗。

眼睛接触: 用清水冲洗 15 分钟, 并送医院治疗。

吸 入: 移至空气流通处, 若有不适, 立即送往医院救治。

食 入: 立即喝下约 500-800ml 水, 若有意识不清, 则应立即送往医院救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本品不燃

有害燃烧产物: 无资料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 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灭火注意事项: 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本品对人体无害, 接触无损害。如产品泄漏, 不需要特别处理, 按常规废弃物处理。

消除方法: 少量废弃物不需要特殊方式回收处理。

环境保护措施: 对环境无害。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按使用说明操作, 无特殊应用。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清洁、阴凉、通风的库房。存储温度应在常温下, 包装桶堆放以一层为宜, 最多不超过两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 未制定标准

工程控制: 无要求。

呼吸系统防护: 建议佩戴口罩。

眼睛防护: 佩戴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防护衣和防护鞋。

手防护: 带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完毕, 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透明淡黄色液体, 轻微油脂气味。

pH 值 (10%水溶液): 9.5-11.5。

密度 (g/cm^3 , 20°C): 1.00-1.20

沸点 (°C): 无资料

燃烧热 (kJ/mol): 无资料

临界温度 (°C): 无资料

临界压力 (mPa): 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引燃温度 (°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无资料

最小点火能 (mJ): 无资料

最大爆炸压力 (Mpa): 无资料

溶解度: 溶于水, 不溶于急性溶液和芳香烃溶液。

主要用途: 用于橡胶及橡胶类聚合物。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属稳定性物质。

避免接触的条件：

禁忌物：无资料。

聚合危害：无聚合。

燃烧（分解）产物：无资料。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大白鼠经口 LD50>1000mg/kg 体重。

刺激性：无刺激性。

致敏性：无资料

致突变性：无资料

致癌性：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无毒

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危险废物 工业液体废物

废弃处置方法：填埋。

废弃注意事项：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本品为非危险品。

UN 编号：无资料

包装标志：暂无

包装类别：按一般化学品。

包装方法：200 升包装桶或 IBC 吨包装桶。

运输注意事项：起运时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包装不破损、不倒塌、不坠落。运输途中应防暴晒、防雨淋，防高温，防污染等。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30000 系列国家标准

《高毒物品目录》: 未列入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 未列入

《危险货物品名表》(GB 12268-2012): 未列入

《易制毒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1 年版): 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91 号)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最新修订版日期: 2020 年 5 月 6 日

编写及数据审核部门: 安环部/技术部

修改说明: 本 MSDS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 标准编制。

免责声明: 本 MSDS 中全面真实地提供了所有相关资料, 但我们并不能保证其绝对的广泛性和精确性。本 M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并使用该产品的有关人员提供对该产品的安全预防资料。获取该 MSDS 的个人使用者, 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 必须对本 MSDS 的适用性作出独立的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 由于使用本 MSDS 所导致的伤害, 我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湘环评函〔2021〕38号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意见的函

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请求对〈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查的请示》、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的规定，我厅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技术专家小组对《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审查，经研究，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园区”)前身为岳阳市云溪工业园，于2003年8月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2012年9月，云溪工业园更名为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2018年1月，正式更名为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0年7月，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对云溪片区、长岭片区扩区环评出具了审查意见（湘环评函[2020]23号）；2021年1月，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调区扩区（湘发改函[2021]1号），调扩区后园区面积为1693.16公顷，园区主导产业为石油化工、化工新材料、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三大产业。

为贯彻落实“三高四新”战略要求，加速我省石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150万吨/年乙烯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湖南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于2021年再次实施扩区并重新开展规划环评工作。本次评价涵盖拟规划的4230.21公顷范围，其中，云溪片区规划面积为1644.68公顷，拟规划四至范围为：西临随岳高速，东接京广铁路，北达208省道，南临云港路；巴陵片区主要涵盖原巴陵石化厂区，拟规划面积为848.1公顷，规划四至范围为：东至长荷路（云街办境内及云街办双花村）、南至开泰路和荷花村路（云街办境内及云街办建设村）、西至京广铁路和杨冲路、北至八一路以南1500米处（云街办八一村）；长岭片区纳入原长岭炼化厂区并向北向南扩展，拟规划面积为1179.43公顷，四至范围为：南至长街办南侧界线，北部与公山路相接，西临文桥大道，东至长街办东侧界限；此次扩区还拟将原属于临湘高新区位于江南镇杨家村的部分区域（以下简称“临湘片区”）纳入并将该片区扩至558公顷，四至范围为：北面、东面以南干渠为界；西至杨桥村杨大屋组；南至杨桥村谢家坳组。园区总体及各片区具体面积范围与相关坐标信息，以省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核准、认定的信息为准。园区扩区后云溪片区、巴陵片区、长岭片区主要

发展石油化工、化工新材料、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三大产业；临湘片区主要发展生物医药产业、乙烯下游产业链的精细化工产业。

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对规划环评的预审意见及审查小组意见，在地方政府和园区管理机构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准入及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园区扩区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

二、园区后续规划发展建设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依规开发，优化空间功能布局。严格按照经核准的规划范围及经过环评论证的空间功能布局开展园区建设。做好园区边界管理，处理好园区内部各功能组团之间，与周边农业、居住区等各功能区之间的关系，通过合理空间布局，减少园区边界企业对外环境影响。本次扩区涉及基本农田及其他各类法定保护区域的，应遵守相关部门规定，严格履行合法化手续。

（二）严格环境准入，优化园区产业结构。园区产业引进应严格遵循《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等法律法规及国家关于“两高”项目的相关政策要求，落实园区“三线一单”环境准入要求，执行《报告书》提出的产业定位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入园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和资源循环化利用水平。

（三）落实管控措施，加强园区排污管理。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做好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确保园区各片区生产生活废水应收尽收，集中排入污水处理厂，园区不得超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和排污口审批所规定的废水排放量引进项目，污水排放指标应严格执行排污口审批的相关要求。加快长岭片区和临湘片区入河

排污口设置的论证和申报审批，长岭片区和临湘片区入河排污口未通过审批之前，不得新增废水排放。对有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的企业要强化厂区初期雨水收集池建设、防渗措施及明沟明渠排放要求。提高园区清洁能源使用效率，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督促企业加强对生产过程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控制，对重点排放的企业予以严格监管，确保其处理设施稳妥、持续有效运行。建立园区固废规范化管理体系，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对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对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强化日常环境监管。园区须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督促入园企业及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推动入园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园区应落实第三方环境治理工作相关政策要求，强化对重点产排污企业的监管与服务。

（四）完善监测体系，监控环境质量变化状况。园区应严格按照《报告书》提出的跟踪监测方案落实相关工作，结合园区规划的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建立健全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重点监控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加强对涉水排放企业的监督性监测，杜绝企业私设暗井、渗井偷排漏排的违法行为。合理布局大气小微站，并涵盖相关特征污染物监测，加强对周边空气质量监测和污染溯源分析，重点监控园区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大气环境质量。

（五）强化风险管控，严防园区环境事故。建立健全园区环境风险管理工作长效机制，加强园区环境风险防控、预警和应急

体系建设。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时完成园区环境应急预案的修订和备案工作，推动重点污染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和备案工作，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园区应建设公共的事故水池、应急截流设施等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体系管控要求，杜绝事故废水入江，确保长江及内湖水水质安全。

（六）做好园区及周边控规，减少和保护环境敏感目标。严格做好控规，杜绝在规划的工业用地上新增环境敏感目标，确保园区开发过程中的居民拆迁安置到位，防止发生居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在园区本次调扩区的边界，特别是涉及环境敏感目标的区域，要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优化空间布局和防护措施，将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对于具体项目环评提出防护距离和拆迁要求的，要严格予以落实。云溪片区相关区域临近京广铁路，园区在产业功能布局和开发建设过程中应按照《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及相关政策要求设置相应的防护距离，确保生产过程环境风险可控。

（七）做好园区建设期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杜绝开发过程中对湖南云溪白泥湖国家湿地公园、自然山体、水体的非法侵占和破坏。相关开发活动应严格遵守《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岳阳市城市规划区山体水体保护条例》及相关规定要求，对于可能影响相关山体水体的开发行为，应严格履行合规手续，确保依规开发。

三、加强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的联动机制，对符合规划

环评环境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具体建设项目，应将规划环评结论作为重要依据，其环评文件中选址选线、规模分析等内容可适当简化。园区后续建设中，应适时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园区规划必须与区域宏观规划相协调，规划发生重大调整或修订的，应当依法重新或补充开展规划环评工作。

四、园区管委会应在收到本审查意见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审查通过后的环评报告书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和云溪分局、临湘分局。园区建设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具体负责。



抄送：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区人民政府、临湘市人民政府，临湘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

附件七 房屋租赁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租赁甲方坐落于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原岳化机械厂涵洞处），总建筑面积约 930 平方米。

二、租赁费每年 20000 元人民币（贰万元整）。

三、租期自 2024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止。合同到期前如乙方仍需租用，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四、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保障乙方在使用房屋时不存在产权问题，不会发生侵犯第三方权利的情况。如因房屋产权问题给乙方造成损失，由甲方赔偿；

2、乙方在承租期依法合规经营，不得从事任何违法行为；

3、乙方如需更改房屋内部结构或添加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施、设备，应征得甲方的同意。

五、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间，没有法定或约定事由，甲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否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在租赁期间，如拖延租金支付时间，未按合同日期给付租金的，应赔偿因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租用的房屋合同期内可以有偿使用（由于政府拆迁除外）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六、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七、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

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签字）：王总

签订日期：2024.11.27



乙方（盖章）：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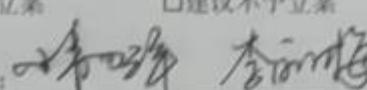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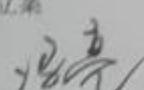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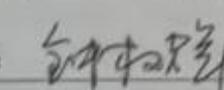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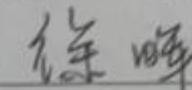
授权代理人（签字）：李信

签订日期：2024.11.27



附件八 立案审批表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立案审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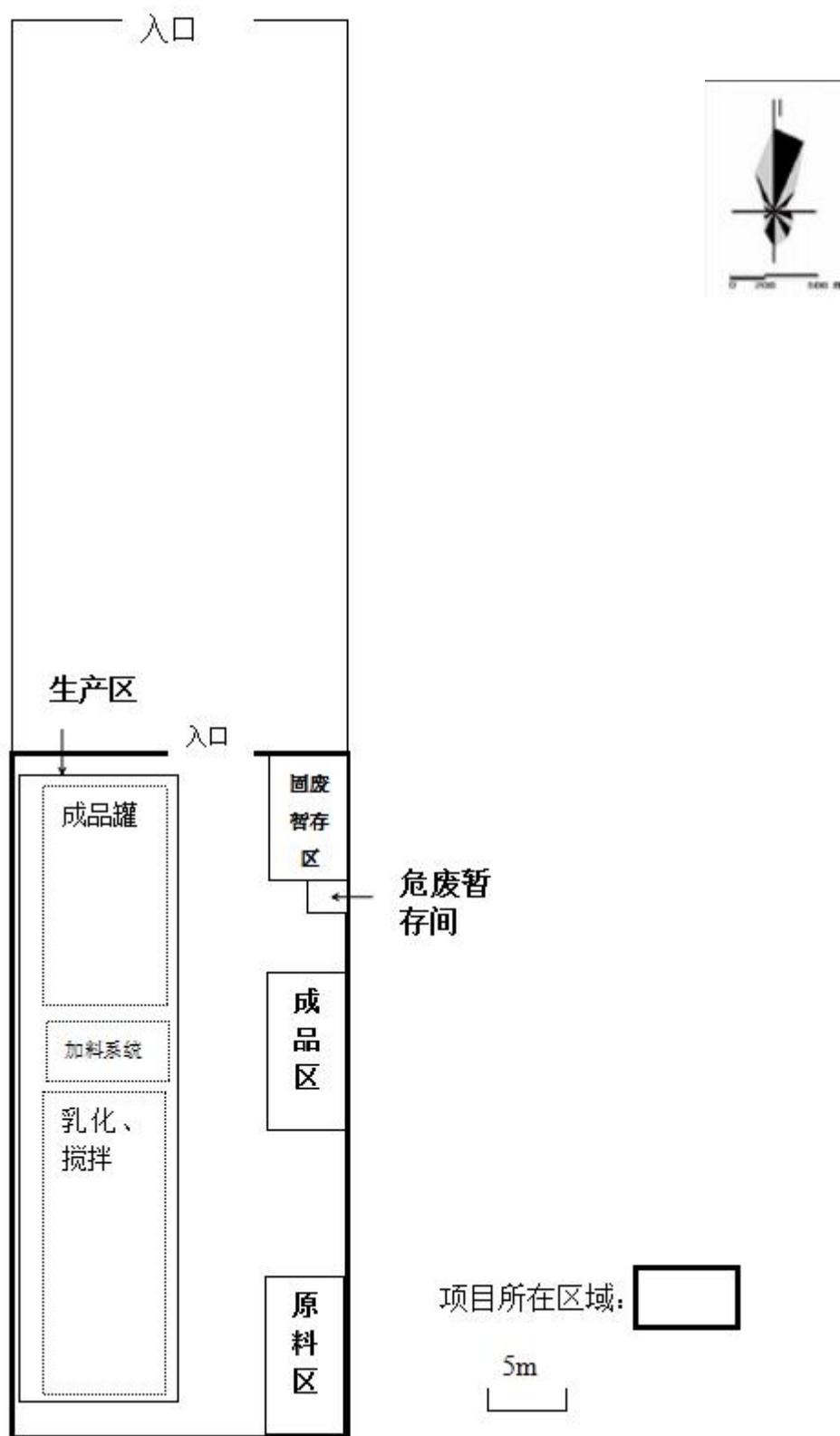
案件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投诉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立案号	〔2025〕第5号	
案由	涉嫌违反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当事人	名称或姓名	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91430603MA7E4NDL1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李雪
	地址/住址	云溪区云溪街道岳化大道（原岳化锦纶厂五区）		
案情简介及立案/不予立案理由	1.案件来源信息：2025年4月21日，我局执法人员对信泽瑞（岳阳）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检查。 2.案情简介：租用岳阳华阳工程有限公司容器项目部工房建设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年产分散剂 1.5 万吨、抗氧剂 1 万吨、专用合成材料 1 万吨、添加剂 0.5 万吨、稳定剂 0.5 万吨），2024 年 11 月开建，2025 年 1 月完成设备安装，项目未取得环评审批手续。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3.予以立案理由：经审查，本案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立案条件。			
承办人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议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不予立案 承办人：  2025 年 4 月 27 日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不予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明确的同意或不同意意见） 签字：  2025 年 4 月 27 日			
承办机构联系人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不予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明确的同意或不同意意见） 签名：  2025 年 4 月 27 日			
单位负责人审批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不予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明确的同意或不同意意见） 签名：  25 年 4 月 27 日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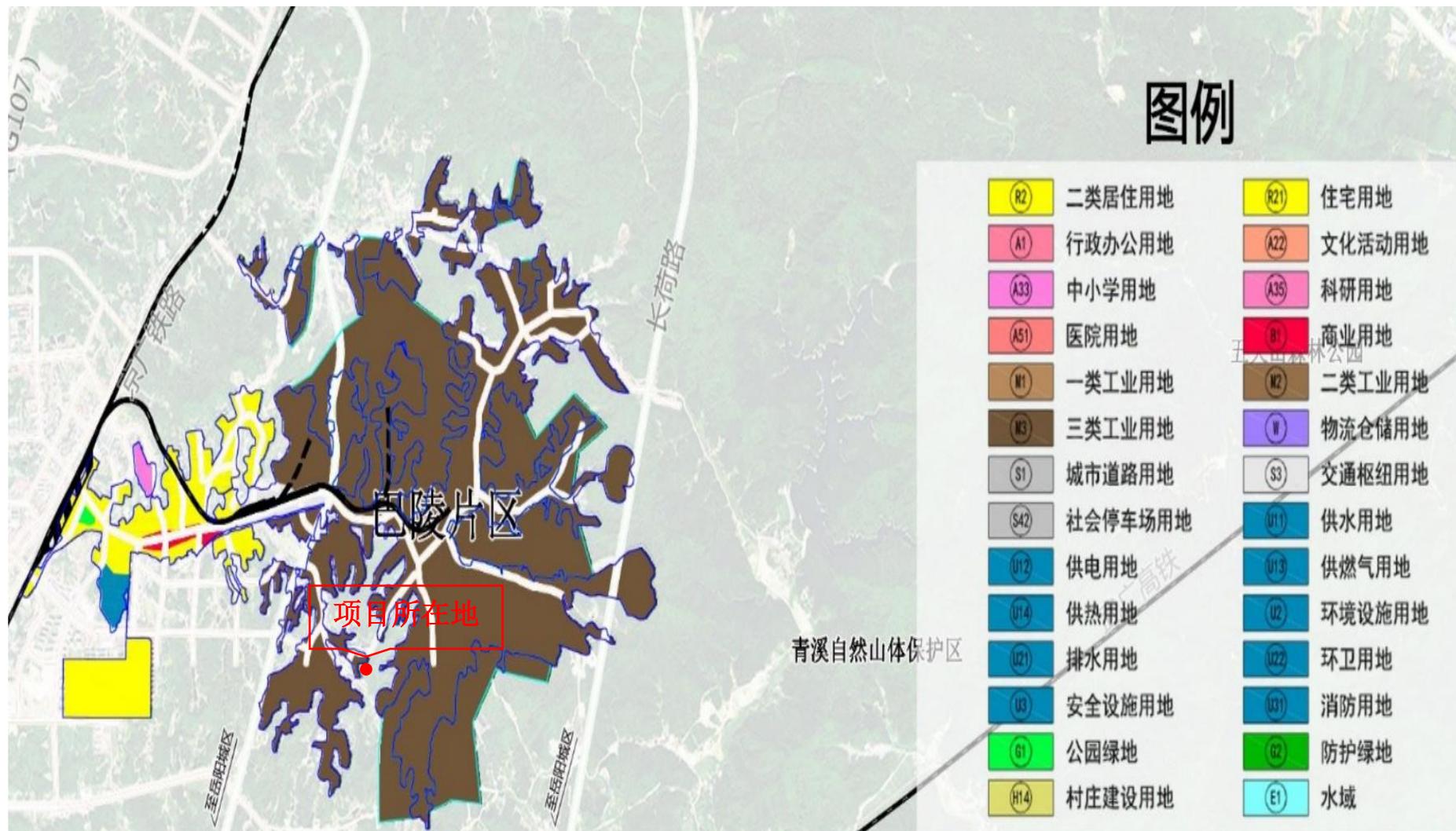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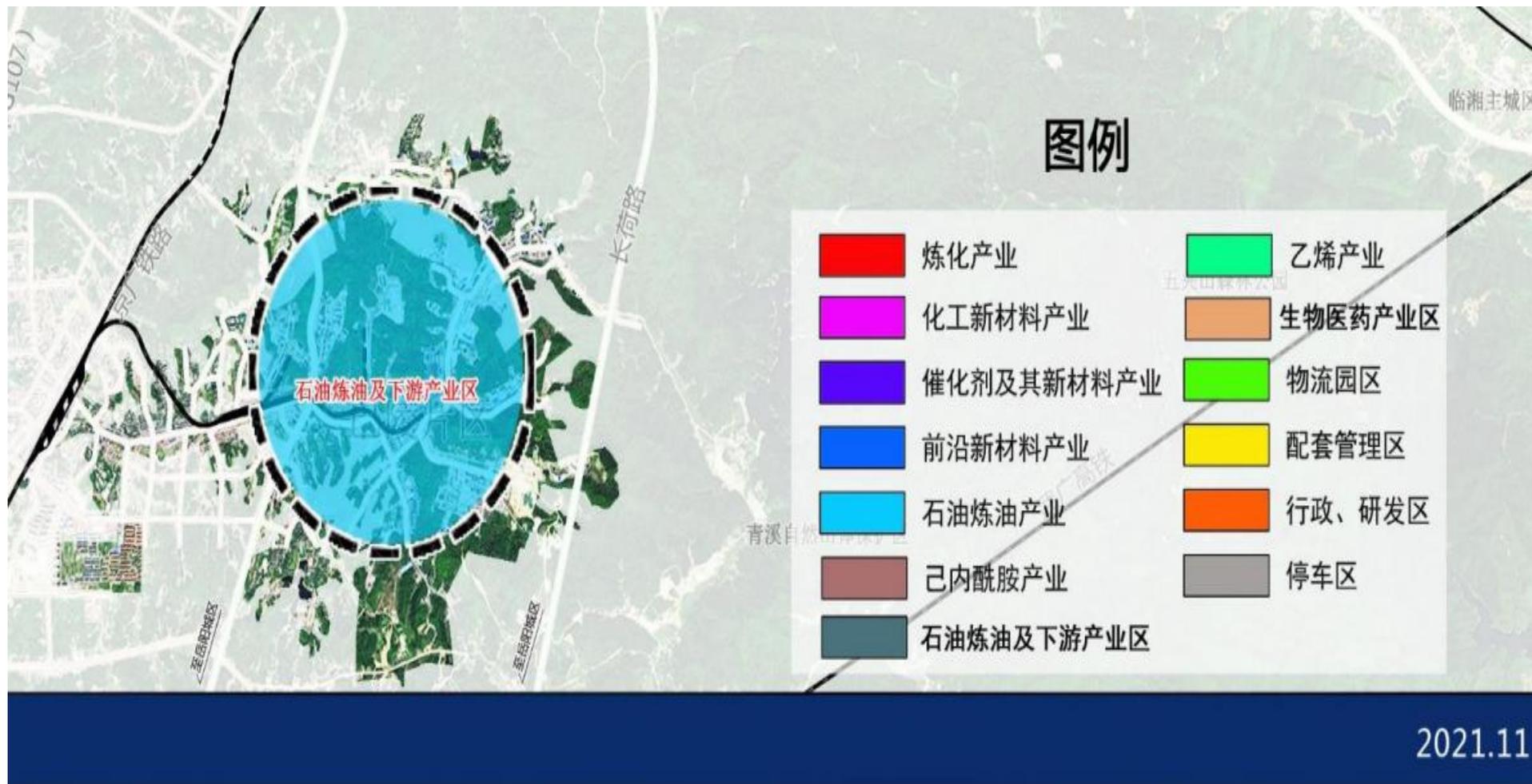
附图二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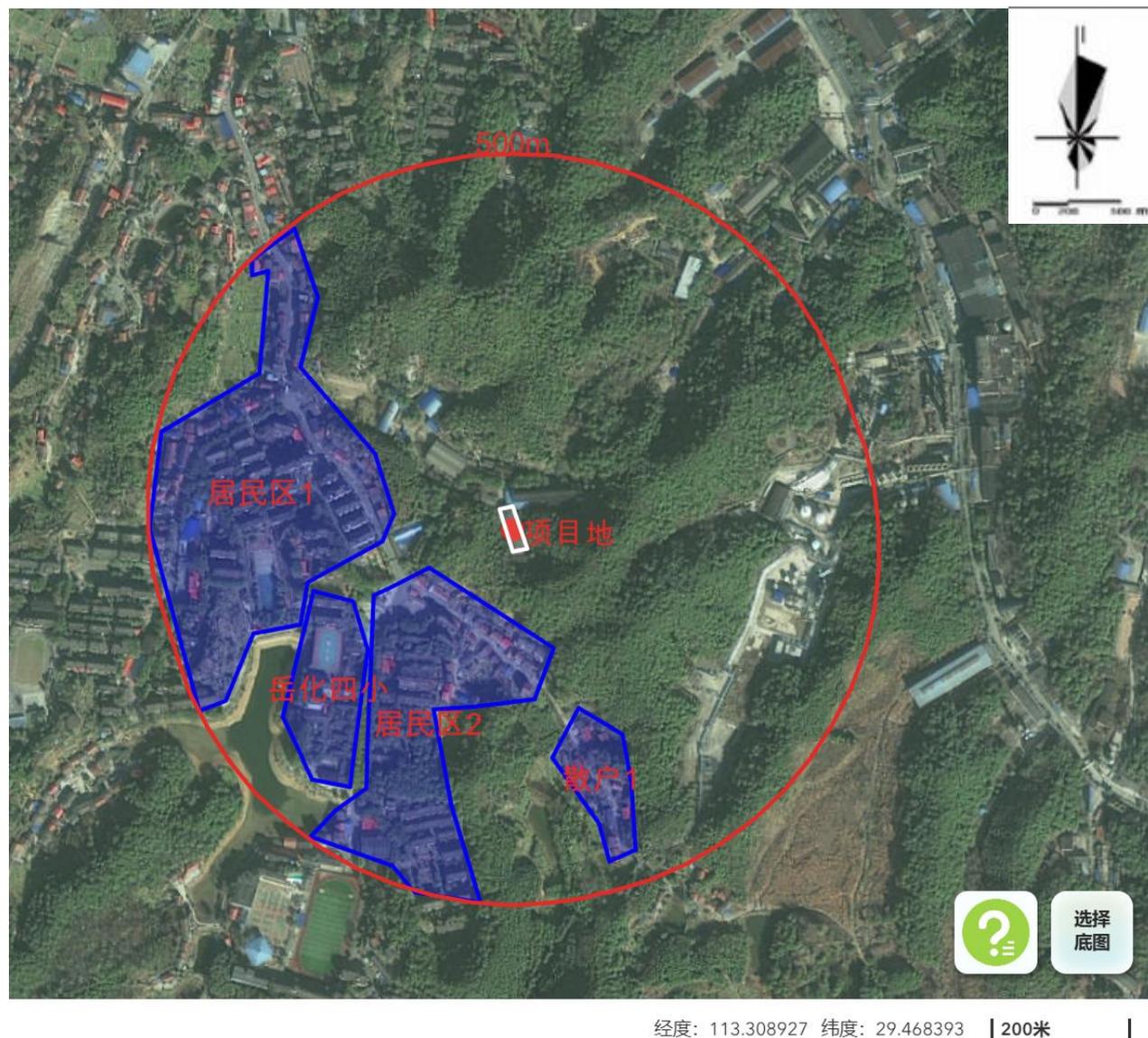
附图三 园区用地规划图



附图四 园区产业规划图



附图五 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附图六 现场照片



厂界东侧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场地现状



工程师现场勘察